



**iPod nano**  
使用手冊

# 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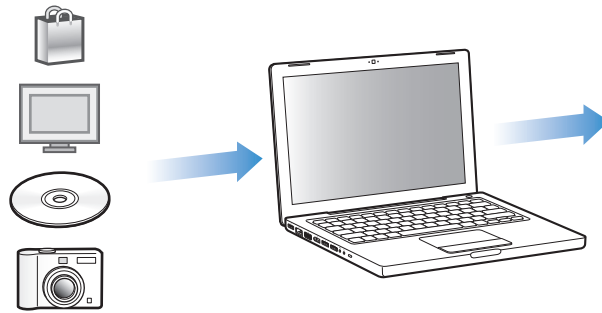
前言	4	關於 iPod nano
第 1 章	6	iPod nano 基本入門
	6	iPod nano 概觀
	7	使用 iPod nano 控制項目
	11	使用 iPod nano 選單
	13	停用 iPod nano 控制項目
	14	連接與中斷連接 iPod nano
	17	關於 iPod nano 電池
第 2 章	20	設定 iPod nano
	20	使用 iTunes
	21	將音樂輸入到 iTunes 資料庫裡
	24	整理您的音樂
	25	在 iTunes 中使用 Genius
	26	購買或租借視訊以及下載視訊 Podcast
	27	將音樂加入 iPod nano
	31	將視訊加入 iPod nano
第 3 章	34	聆聽音樂
	34	播放音樂和其他音訊
	38	在 iPod nano 上使用 Genius
	39	設定 iPod nano 隨機播放歌曲
	42	觀看和聆聽 podcast
	43	聆聽有聲書
	43	收聽 FM 電台廣播
第 4 章	44	觀看視訊
	44	在 iPod nano 上觀看和聆聽視訊
	45	在連接到 iPod nano 的電視上觀看視訊
第 5 章	47	照片功能
	47	輸入照片

	50	檢視照片
<b>第 6 章</b>	<b>53</b>	<b>更多設定、附加功能和配件</b>
	53	將 iPod nano 作為外接磁碟使用
	54	使用附加功能設定
	58	同步聯絡資訊、行事曆和待辦事項列表
	60	儲存和閱讀備忘錄
	60	收錄語音備忘錄
	61	啟用 speakable items 以輔助使用
	62	認識 iPod nano 的配件
<b>第 7 章</b>	<b>64</b>	<b>使用訣竅與疑難排解</b>
	64	一般建議
	69	更新和回復 iPod 軟體
<b>第 8 章</b>	<b>70</b>	<b>安全與清潔</b>
	70	重要安全資訊
	72	重要的使用資訊
<b>第 9 章</b>	<b>73</b>	<b>其他相關內容、服務和技術支援資訊</b>

# 關於 iPod nano

恭喜您選擇了 iPod nano。有了 iPod nano，您就可以隨身攜帶自己收藏的音樂、視訊和照片。

若要使用 iPod nano，請將音樂、視訊、照片以及其它檔案儲存在電腦上，然後將它們加入 iPod nano。



請閱讀本手冊以瞭解以下操作方式：

- 將 iPod nano 設定成播放音樂、音樂錄影帶、影片、電視節目、podcast、有聲書和其他項目。
- 使用 iPod nano 做為您隨身的相簿、可攜式硬碟、鬧鈴、遊戲機和語音錄音機。
- 在電視上觀看視訊和照片幻燈片秀。
- 瞭解 iPod nano 裡的全部功能。

## iPod nano 裡的新功能

- Genius，可自動製作資料庫裡適合擺在一起播放的歌曲播放列表
- 可讓您透過旋轉或晃動 iPod nano 來控制特定功能的動作感應器
- 以直式或橫式格式的全螢幕照片檢視
- 根據您目前正在聆聽的專輯或演出者快速瀏覽歌曲
- 在“正在播放”螢幕裡直接取用更多選項
- 新的語音錄製選項
- 使用 speakable items 的改良輔助設備

請閱讀本章節以瞭解 iPod nano 的功能、如何使用控制項目以及更多相關內容。

## iPod nano 概觀

瞭解 iPod nano 上的控制項目：

Hold (鎖定) —————  
關關

Menu (選單) —————

上一首 / 倒轉 —————

播放 / 暫停 —————

Dock 接頭埠 —————

Click Wheel  
(點按式選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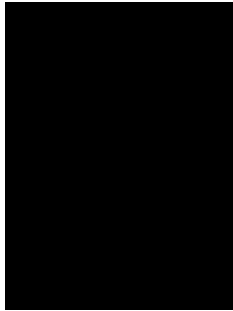
————— 下一首 / 快轉

————— 中央按鈕

————— 耳機埠

## 使用 iPod nano 控制項目

您可以輕鬆地找到並使用 iPod nano 上的控制項目。請按任何按鈕來啟用 iPod nano。接著會出現主選單。



您可以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和“中央”按鈕來瀏覽螢幕上的選單、播放歌曲、更改設定和取得各項資訊。使用拇指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上輕輕的移動來選擇選單的項目。若要選擇項目，請按“中央”按鈕。若要回到前一個選單，請按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上的 Menu（選單）按鈕。

以下會為您介紹 iPod nano 控制項目的其他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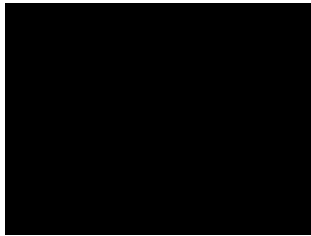
若要	執行方式
啟用 iPod nano	按下任何按鈕。
關閉 iPod nano	按住“播放 / 暫停”按鈕（▶  ）。
打開背光燈	按下任何按鈕，或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
停用 iPod nano 控制項目 （這樣誤觸按鈕時才不會影響操作）	將 Hold（鎖定）開關切換至 HOLD 狀態（此時會出現橘色線條）。
重置 iPod nano （如果 iPod nano 沒有回應）	將 Hold（鎖定）開關切換至 HOLD 狀態，然後再它切回。同時按住 Menu（選單）和“中央”按鈕約 6 秒鐘，直到 Apple 標誌出現為止。
選擇選單項目	捲視到該項目，並按下“中央”按鈕。
回到前一個選單	按一下 Menu（選單）按鈕。
直接回到主選單	按住 Menu（選單）按鈕。
瀏覽歌曲	從主選單裡選擇“音樂”。
瀏覽視訊	從主選單裡選擇“視訊”。
播放歌曲或視訊	選擇歌曲或視訊，並按下“中央”按鈕或“播放 / 暫停”（▶  ）。必須將 iPod nano 從電腦上退出之後才可以播放歌曲和視訊。
暫停歌曲或視訊	按“播放 / 暫停”按鈕（▶  ），或拔掉耳機。
調整音量	在“正在播放”螢幕中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調整音量。

若要	執行方式
播放列表或專題中的所有歌曲	選擇播放列表或專輯，然後按“播放 / 暫停”按鈕 (▶  )。
隨機播放所有歌曲	從主選單中選擇“隨機播放歌曲”。晃動 iPod nano 也可以隨機播放歌曲。
啟用或停用透過“晃動”來隨機播放歌曲	選擇“設定” > “播放”，選擇“晃動”，然後選擇“隨機播放”或“關閉”。
跳到歌曲或視訊中的任何一個播放點	在“正在播放”螢幕中，按“中央”按鈕來顯示時間列（其上會有一個菱形圖像顯示目前的位置），然後捲動至歌曲或視訊裡的任一點。
跳到下一首歌曲或有聲書或 podcast 的下一個章節	按“下一首 / 快轉”按鈕 (▶▶)。
重新播放歌曲或視訊	按“上一首 / 倒轉”按鈕 (◀◀)。
播放上一首歌曲或有聲書或 podcast 的上一個章節	按兩下“上一首 / 倒轉”按鈕 (◀◀)。
快轉或倒轉歌曲	按住“下一首 / 快轉”按鈕 (▶▶) 或“上一首 / 倒轉”按鈕 (◀◀)。
製作 Genius 播放列表	播放或選擇歌曲，然後按住“中央”按鈕，直到顯示選單為止。請選擇“開始 Genius”，然後按“中央”按鈕（只有歌曲中有 Genius 資料時才會顯示“開始 Genius”）。
儲存 Genius 播放列表	製作 Genius 播放列表，選擇“儲存播放列表”，然後按“中央”按鈕。
播放已儲存的 Genius 播放列表	在“播放列表”選單中選擇 Genius 播放列表，然後按“播放 / 暫停” (▶  )。
將歌曲加入 On-The-Go 播放列表	播放或選擇歌曲，然後按住“中央”按鈕，直到顯示選單為止。選擇“加入 On-The-Go”，然後按“中央”按鈕。
取用其他選項	按住“中央”按鈕，直到顯示選單為止。
尋找 iPod nano 的產品序號	在主選單裡選擇“設定” > “關於”，然後按“中央”按鈕直到您看到序號為止，或是查看 iPod nano 的背面。



## 使用 Cover Flow 瀏覽音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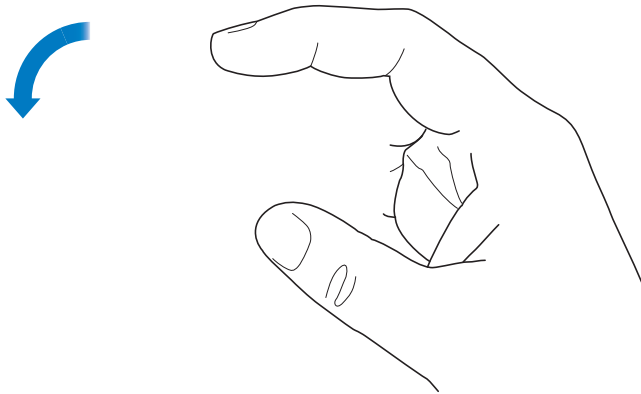
您可以使用 Cover Flow 來瀏覽您的音樂集，Cover Flow 是一種瀏覽資料庫的視覺方式。Cover Flow 會依演出者名稱的字母順序來顯示您的專輯。



您可以從主選單、任何“音樂”選單或“正在播放”螢幕啟動 Cover Flow。

若要使用 Cover Flow：

- 1 將 iPod nano 向左或向右旋轉 90 度。即會顯示 Cover Flow。
- 2 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在專輯插圖間移動。
- 3 選擇一個專輯，然後按“中央”按鈕。
- 4 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選擇歌曲，然後按“中央”按鈕來播放歌曲。



您也可以用拇指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上快速地移動來使用 Cover Flow 快速瀏覽專輯。

**【注意】**並非所有的語言都支援此功能。

若要使用 Cover Flow 快速瀏覽：

- 1 用您的拇指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上快速的轉動，在螢幕上顯示一個字母。
- 2 請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瀏覽字母，直到找到您要之演出者名稱的第一個字母為止。

多位演出者製作的專輯會以符號或數字為開頭，並顯示在字母“Z”的後方。

- 3 稍微放開拇指一下來回到一般的瀏覽功能。
- 4 選擇一個專輯，然後按“中央”按鈕。
- 5 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選擇歌曲，然後按“中央”按鈕來播放歌曲。

### 在長選單裡快速捲視

您可以用拇指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上快速地轉動來快速捲視長的選單項目。

**【注意】**並非所有的語言都支援此功能。

**若要快速捲視：**

- 1 用您的拇指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上快速的轉動，在螢幕上顯示一個字母。
- 2 請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瀏覽字母，直到找到您要之項目名稱的第一個字母為止。  
以符號或數字開頭的項目會顯示在“Z”字母之後。
- 3 稍微放開拇指一下，以回到一般的捲視功能。
- 4 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瀏覽您要的項目。

### 搜尋音樂

您可以在 iPod nano 上搜尋歌曲、播放列表、專輯的標題、演出者的名稱、音訊 podcast 和有聲書。搜尋的功能無法尋找視訊、備忘錄、行事曆、聯絡資訊或歌詞。

**【注意】**並非所有的語言都支援此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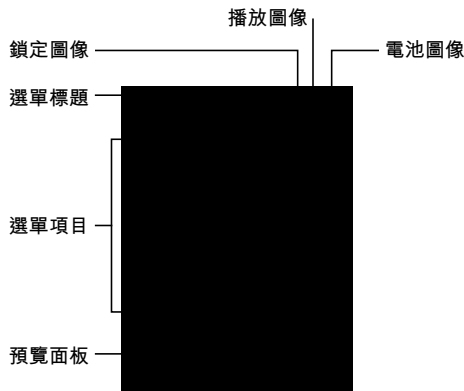
**若要搜尋音樂：**

- 1 在“音樂”選單裡選擇“搜尋”。
- 2 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瀏覽字母，按一下“中央”按鈕來選取字母，藉此方式來輸入要搜尋的字串。  
在您輸入第一個字母時，iPod nano 便會開始搜尋，並且在螢幕上顯示搜尋的結果。例如，假設您輸入“b”，則 iPod nano 會顯示所有包含字母“b”的音樂項目。如果您輸入“ab”，則 iPod nano 會顯示所有包含此字母順序的項目。  
若要輸入空格，請按“下一首 / 快轉”按鈕。  
若要刪除上一個字母，請按“上一首 / 倒轉”按鈕。
- 3 按 Menu（選單）按鈕來顯示搜尋結果的列表，接著您就可以瀏覽其中的內容了。  
顯示在搜尋結果列表裡的項目會用不同的圖像區別其類型：歌曲、視訊、演出者、專輯、有聲書或 podcast。

若要回到“搜尋”（若“搜尋”已在選單裡反白），請按“中央”按鈕。

## 使用 iPod nano 選單

當您啟用 iPod nano 時，您會看到主選單。請選取選單項目來執行功能，並前往其它的選單。螢幕上方的圖像會顯示 iPod nano 目前的狀態。



顯示項目	功能
選單標題	顯示目前選單的標題。
鎖定圖像	當 Hold（鎖定）開關（位於 iPod nano 最上方）切至 HOLD 狀態時，“鎖定”圖像就會出現。這表示 iPod nano 的控制項目已經停用。
播放圖像	“播放”圖像（▶）會在歌曲、視訊或其他項目播放時出現。 “暫停”圖像（⏸）會在項目暫停時出現。
電池圖像	“電池”圖像顯示了電池大約剩餘的電量。
選單項目	請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捲視選單項目。若要選擇某個項目，請按“中央”按鈕。選單項目旁的箭頭表示了選取該項目後會前往的其他選單或螢幕。
預覽面板	顯示專輯插圖、照片和其他項目，以及與所選之選單項目相關的資訊。

### 在主選單上加入或刪除選項

您可以將經常使用的選項加入 iPod nano 的主選單。例如，您可以將“歌曲”的選項加入主選單中，這樣就不需要先選擇“音樂”再選擇“歌曲”。

若要在主選單上加入或刪除選項：

- 1 選擇“設定” > “一般” > “主選單”。
- 2 選擇您要顯示在主選單裡的每一個項目。勾選的符號表示該項目已被加入。

## 關閉預覽面板

您可關閉主選單底部的預覽面板（用來顯示專輯插圖、照片縮覽圖、可用儲存空間和其他資訊）來為選單項目預留更多空間。

若要關閉預覽面板：

- 選擇“設定” > “一般” > “主選單” > “預覽面板”，然後選擇“關閉”。若要重新開啟預覽面板，請選擇“設定” > “一般” > “主選單” > “預覽面板”，然後選擇“開啟”。

只有當 iPod nano 在類別中至少有四個項目具有插圖時，預覽面板才會顯示該類別的插圖。

## 設定選單中的字級

iPod nano 可以用不同的大小（標準和大）來顯示文字。

若要設定字級：

- 選擇“設定” > “一般” > “字級”，然後按“中央”按鈕來選擇“標準”或“大”。

## 設定語言

iPod nano 可以設定成使用不同的語言。

若要設定語言：

- 選擇“設定” > “語言”，然後從列表裡選擇一種語言。

## 設定背光燈計時器

您可以設定當您按下按鈕或是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時，背光燈的開啟和照亮螢幕的時間。預設的時間是 10 秒鐘。

若要設定背光燈計時器：

- 選擇“設定” > “一般” > “背光燈計時器”，然後選擇您所要的時間。選擇“保持開啟”可以讓背光燈持續開啟而不關閉（選擇此選項會減少電池的使用時間）。

## 設定螢幕亮度

您可以移動滑桿來調整 iPod nano 的螢幕亮度。

若要設定螢幕亮度：

- 選擇“設定” > “一般” > “亮度”，然後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移動滑桿。向左移會讓螢幕變暗，向右移則會調高螢幕的亮度。

您也可以在幻燈片秀或視訊播放的中途設定亮度。按“中央”按鈕來顯示或隱藏亮度滑桿。

## 關閉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的聲音

當您捲視選單項目時，您可以從耳機和 iPod nano 的內置揚聲器裡聽到點按的聲音。依照您的喜好，您可以關閉耳機、揚聲器（或兩者皆關閉）所發出的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聲音。

若要關閉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的聲音：

- 選擇“設定”>“一般”，然後將“按鍵音”設定成“關閉”。

若要重新開啟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的聲音，請將“按鍵音”設定成“揚聲器”、“耳機”或“兩者”。

## 取得 iPod nano 的相關資訊

您可以取得 iPod nano 相關的詳細資訊，例如可用的空間容量、歌曲、視訊、照片和其他項目的數量，以及序號、型號和軟體版本等。

若要取得 iPod nano 的相關資訊：

- 選擇“設定”>“關於”，然後按“中央”按鈕來循環檢視螢幕上的資訊。

## 重置所有設定

您可以在“設定”選單裡將所有項目重置成預設的設定。

若要重置所有設定：

- 選擇“設定”>“重置設定”，然後選擇“重置”。

## 停用 iPod nano 控制項目

如果您不想啟用 iPod nano 或不小心啟用控制項目，您可以使用 Hold（鎖定）開關來停用控制項目。Hold（鎖定）開關會停用所有的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控制項目，也會停用因動作而啟用的功能（例如晃動以隨機播放或旋轉以進入或離開 Cover Flow）。

若要停用 iPod nano 控制項目：

- 將 Hold（鎖定）開關切換至 HOLD 狀態（此時您會看到橘色線條）。



若您在使用 iPod nano 時停用控制項目，則正在播放的歌曲、播放列表、podcast 或視訊會繼續播放。若要停止或暫停播放，請移動 Hold（鎖定）開關的滑桿來重新啟用控制項目。

## 連接與中斷連接 iPod nano

您可以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腦上來加入音樂、視訊、照片和檔案，並且使用此方式來替電池充電。當您完成之後，請中斷 iPod nano 與電腦之間的連線。

**【重要事項】** 當您的電腦處於睡眠模式時，電池無法進行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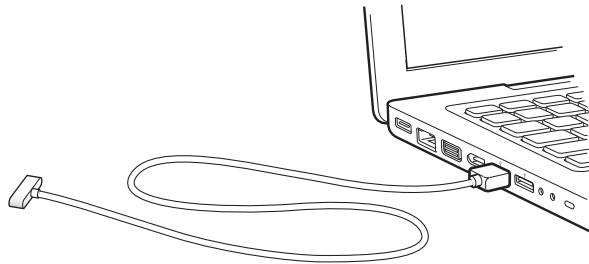
### 連接 iPod nano

若要將 iPod nano 連接至您的電腦：

- 將隨附的 iPod Dock Connector to USB 2.0 Cable 插入電腦的高電力 USB 2.0 埠，然後將接線的另一端接上 iPod nano。

或者如果您有 iPod Dock，您可以將接線連接到電腦上的 USB 2.0 埠，再將接線的另一端接上 Dock，然後將 iPod nano 放在 Dock 上。

**【注意】** 大部分鍵盤上的 USB 埠無法供應足夠的電力。將 iPod nano 連接至電腦的 USB 2.0 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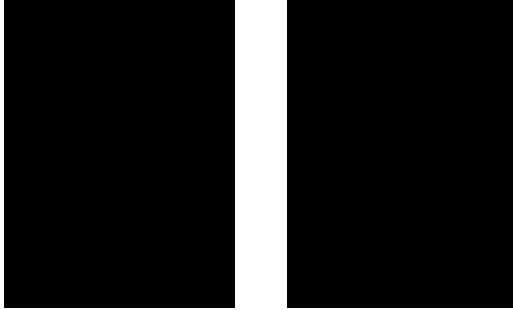
根據預設，當您將 iPod nano 接上電腦後，iTunes 便會自動同步其上的歌曲。當 iTunes 完成同步之後，便可以中斷連接 iPod nano。在電池充電的過程中，您可以一邊同步歌曲。

若您將 iPod nano 連接至不同的電腦上，且將其設定為自動同步音樂，則 iTunes 會在開始同步音樂之前先提示您。如果您按一下“是”，則 iPod nano 上原有的歌曲和其他音訊檔案都會被清除，並且會被 iPod nano 所連接之電腦上的歌曲和其他音訊檔案所取代。如需將音樂加入 iPod nano 與讓 iPod nano 與多部電腦搭配使用的相關資訊，請參閱第 20 頁第 2 章「設定 iPod nano」。

## 中斷連接 iPod nano

當 iPod nano 進行同步時，切勿中斷連接。只要查看一下 iPod nano 螢幕就能知道是否可以中斷連接 iPod nano。

**【重要事項】** 如果您看到“已連接”或“正在同步”的訊息，此時請勿中斷連接 iPod nano。如此可能會造成 iPod nano 上的檔案毀損。如果您看到這些其中一個訊息，必須先退出 iPod nano 再中斷連接。



如果您看到這些其中一個訊息，必須先退出 iPod nano 再中斷連接



如果您看到主選單或大型電池圖像，便可以中斷連接 iPod nano。

如果您設定 iPod nano 以手動方式管理歌曲（請參閱第 29 頁「手動管理 iPod nano」）或啟用 iPod nano 的硬碟功能（請參閱第 53 頁「將 iPod nano 作為外接磁碟使用」），您必須在中斷連接 iPod nano 之前先將它退出。

**若要退出 iPod nano：**

- 按一下“退出”（⏏）按鈕，它位於 iTunes “來源”列表之裝置列表上的 iPod nano 旁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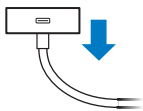
您可以在這兩個訊息其中一個顯示時安全地中斷連接 iPod nano。

如果您是使用 Mac，您也可以將桌面上的 iPod nano 圖像拖到“垃圾桶”裡來退出 iPod nano。

如果您是使用 Windows PC，也可以按一下 Windows 系統匣上的“安全地移除硬體”圖像，然後選擇 iPod nano，藉此退出 iPod nano。

**若要中斷連接 iPod nano：**

- 1 如果已經接上了耳機，請先將耳機拔下。
- 2 拔下 iPod nano 的接線。如果 iPod nano 是置於 Dock 上，直接將它拿起即可。





## 關於 iPod nano 電池

iPod nano 使用內建電池，使用者無法自行更換。為求最佳效能，在首次使用 iPod nano 時請為其充電約三小時，或者直到螢幕狀態區域裡的電池圖像顯示電池已經充電完成為止。如果 iPod nano 閒置了一段時間沒有使用，您可能需要為電池充電。

**【注意】** iPod nano 在關閉之後會繼續使用電力。

iPod nano 電池大約充電一個半小時可達到百分之八十的電量，約三個小時即可完全儲滿電力。若您在替 iPod nano 充電的時候，同時加入檔案、播放音樂、觀賞視訊或幻燈片秀，則充電時間可能要較長一些。

## 替 iPod nano 電池充電

您可以用下列兩種方式來替 iPod nano 的電池充電：

- 將 iPod nano 連接至您的電腦。
- 使用 Apple USB Power Adapter（需另外購買）。

若要使用電腦來替電池充電：

- 將 iPod nano 連接至電腦的 USB 2.0 埠。電腦必須在開啟的狀態下，不能進入睡眠模式。

如果 iPod nano 螢幕上的電池圖像顯示“正在充電”，即表示電池正在充電中。若顯示“充電完成”的螢幕，則表示電池已完全儲滿電量。



如果您看不到“正在充電”螢幕，可能是因為 iPod nano 不是連接到高電力 USB 埠。請試用電腦上的另一個 USB 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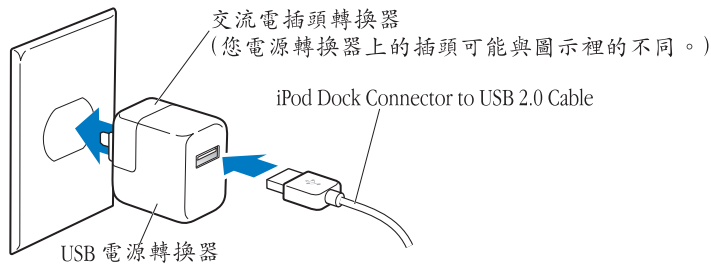
**【重要事項】** 如果 iPod nano 螢幕上顯示“正在充電，請稍候…”或“請接上電源”的訊息，則必須先將電池充電才能讓 iPod nano 與電腦進行通訊。請參閱第 66 頁「若 iPod nano 顯示“請接上電源”的訊息」。



如果您希望可以在沒有電腦的場合替 iPod nano 充電，您可以購買 Apple USB Power Adapter。

**若要使用 Apple USB Power Adapter 來替電池充電：**

- 1 將交流電插頭接到電源轉換器上（此部分可能已經連接好了）。
- 2 將 iPod Dock Connector to USB 2.0 Cable 接上電源轉換器，然後將接線的另一端接上 iPod nano。
- 3 將電源轉換器插入可用的電源插座。



**警告** 在插入電源插座之前請先確定電源轉換器的組裝完好。

## 瞭解電池狀態

當 iPod nano 未連接電源時，iPod nano 螢幕右上方的電池圖像會顯示大約剩餘的電量。



電池的電量少於 20%



電池剩餘約一半的電量



電池完全儲滿電量

若將 iPod nano 接上電源，則電池圖像會改變，顯示電池正在充電或已儲滿電力。



電池充電中（顯示閃電圖像）



電池充電完成（顯示插頭圖像）

您可以在電量完全儲滿之前中斷連接並使用 iPod nano。

**【注意】** 充電式電池可循環充電的次數有固定的限制，若已達極限則必須加以更換。電池壽命和可循環充電的次數視使用情況和設定而定。如需更多資訊，請前往 [www.apple.com/tw/batteries](http://www.apple.com/tw/batteries) 網站。

## 使用能源節約器改進電池效能

“能源節約器”會在您不使用控制項目時關閉 iPod nano 螢幕，藉此延長更換電池的間隔時間。

若要啟用或關閉“能源節約器”：

- 選擇“設定” > “播放” > “能源節約器”，然後選擇“開啟”或“關閉”。

若要設定 iPod nano，請使用電腦上的 iTunes 來輸入、購買和整理音樂、視訊、podcast、有聲書、遊戲及其他媒體內容。然後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腦上，並將其同步到您的 iTunes 資料庫。

## 使用 iTunes

iTunes 是搭配 iPod nano 一起使用的應用程式。iTunes 可以同步 iPod nano 上的音樂、有聲書、podcast 和其他項目。當您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腦上時，iTunes 會自動開啟。

本手冊裡的資訊包括：如何使用 iTunes 來將歌曲和其他音訊和視訊檔案下載到您的電腦、將您喜愛的歌曲整理成個人的合輯（稱之為播放列表）、將歌曲同步到 iPod nano，以及調整 iPod nano 的設定。

iTunes 還有一個名為 Genius 的功能，可從 iTunes 資料庫製作即時並可互相搭配的歌曲播放列表。您可以將在 iTunes 中製作的 Genius 播放列表同步到 iPod nano，也可以在 iPod nano 中製作 Genius 播放列表。若要使用 Genius，您要有 iTunes 8.0 或以上版本，以及一個 iTunes Store 帳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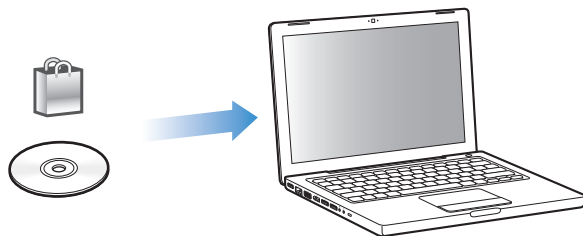
iTunes 還有許多其他功能。您可以燒錄能在標準光碟播放器上播放的個人光碟（如果您的電腦配備光碟燒錄機）、聆聽串流 Internet 廣播、觀賞視訊和電視節目、依個人喜好程度為歌曲評等，還有更多其他功能。

如需更多使用這些 iTunes 功能的相關資訊，請打開 iTunes 並選擇“輔助說明”>“iTunes 輔助說明”。

如果您已在電腦上安裝 iTunes 8.0，而且已經設定了 iTunes 資料庫，則可以直接跳至下一個章節「同步 iPod nano」。若要學習如何在 iTunes 中設定 Genius，請參閱第 25 頁「在 iTunes 中使用 Genius」。

## 將音樂輸入到 iTunes 資料庫裡

若要在 iPod nano 上聆聽音樂，首先您必須將音樂輸入到電腦的 iTunes 應用程式裡。



有三種方法可以將音樂和其他音訊檔案輸入到 iTunes 裡：

- 從 iTunes Store 購買音樂、有聲書和視訊，或是下載線上的 podcast。
- 輸入音樂光碟裡的音樂和其他音訊檔案。
- 將您電腦上已有的音樂和其他音訊檔案加到 iTunes 資料庫裡。

### 使用 iTunes Store 來購買歌曲和下載 podcast

如果您連接了 Internet，就可以透過 iTunes Store 輕鬆購買及下載線上的歌曲、專輯、有聲書和視訊。您也可以訂閱並下載 podcast。

若要透過 iTunes Store 來購買線上音樂，您必須先在 iTunes 裡申請一個“Apple 帳號”，然後搜尋和購買您想要的歌曲。如果您已經有了“Apple 帳號”或是 America Online (AOL) 帳號（AOL 帳號只能在部分國家和地區使用），您也可以用它們來登入 iTunes Store 並購買歌曲。

您不需要 iTunes Store 的帳號即可下載或訂閱 podcast。

若要登入 iTunes Store：

- 打開 iTunes，然後執行以下動作：
  - 如果您已經有一個 iTunes 帳號，請選擇 Store > “登入”。
  - 如果您沒有 iTunes 帳號，請選擇 Store > “建立帳號”，並依照螢幕上的指示來設定“Apple 帳號”，或輸入您已有的“Apple 帳號”或 AOL 帳號資訊。

您可以瀏覽或搜尋 iTunes Store 來尋找您需要的專輯、歌曲或演出者。打開 iTunes 並且在“來源”列表裡選擇 iTunes Store。

- 若要瀏覽 iTunes Store，請在 iTunes Store 首頁的左方選擇一個類別（例如 Music）。您可以選擇樂曲類型、查看新發行的項目、點按其中一首功能歌曲或是查詢最受歡迎的歌曲，或是在 iTunes Store 主視窗的 Quick Links（快速連結）下方按一下 Browse（瀏覽）。

- 若要瀏覽 **podcast**，請按一下 iTunes Store 首頁左方的 Podcasts 連結。
- 若要搜尋 iTunes Store，請在搜尋欄位裡輸入專輯、歌曲、演出者或作曲者的名稱。
- 若要縮小搜尋的範圍，請在搜尋欄位裡輸入資訊，按一下鍵盤上的 Return 或 Enter 鍵，然後再按搜尋結果頁面上方“搜尋列”裡的連結。例如，若要將搜尋範圍限定在歌曲和專題，請按一下 Music（音樂）連結。
- 若要搜尋項目組合，請在 Search Results（搜尋結果）視窗裡按一下 Power Search（強力搜尋）。
- 若要回到 iTunes Store 的首頁，請按一下視窗上方狀態列上的 Home 按鈕。

#### 若要購買歌曲、專輯、音樂錄影帶或有聲書：

- 1 在“來源”列表裡選擇 iTunes Store，然後尋找您要購買的項目。

您可以按歌曲或其他項目兩下來聆聽片段，以確定這是您想要的項目。（若您的網路連線速度低於 128 kbps，請在選擇 iTunes > “偏好設定…”，並且在 Store 面板裡勾選“播放前先載入完整預覽”註記框。）

- 2 按一下“購買歌曲”、“購買專輯”、“購買視訊”或“購買有聲書”。

購買歌曲或其他項目會下載到您的電腦裡，費用也會記錄到您的 Apple 或 AOL 帳號中所列的信用卡上。

#### 若要下載或訂閱 podcast：

- 1 在“來源”列表裡選擇 iTunes Store。

- 2 按一下 iTunes Store 首頁左側的 Podcasts 連結。

- 3 瀏覽您想要下載的 podcast。

- 若要下載單一 **podcast** 節目片段，請按一下該節目片段旁的 Get Episode（取得節目片段）按鈕。
- 若要訂閱 **podcast**，請按一下該 **podcast** 圖形旁的 Subscribe（訂閱）按鈕。接著 iTunes 便會下載最新的節目片段。每當有新的節目片段時，iTunes 會自動下載它們（您必須連接 Internet）。

如需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30 頁「將 Podcast 加入 iPod nano」和第 42 頁「觀看和聆聽 podcast」。

## 將電腦上已有的歌曲加入您的 iTunes 資料庫

如果您電腦上的歌曲是以 iTunes 支援的檔案格式進行編碼，您就可以輕易的將歌曲加入 iTunes。

#### 若要將電腦上的歌曲加入 iTunes 資料庫：

- 將包含音訊檔的檔案夾或光碟拖到 iTunes “來源”列表中的“資料庫”裡（或選擇“檔案”>“加到資料庫…”，然後選擇檔案夾或光碟）。如果 iTunes 支援歌曲的檔案格式，歌曲就會被自動加到 iTunes 資料庫裡。

您也可以將個別的歌曲檔案拖到 iTunes 裡。

**【注意】** 使用 Windows 版的 iTunes，您可以將未受保護的 WMA 檔案轉換成 AAC 或 MP3 格式。如果您的音樂資料庫是使用 WMA 格式編碼，這樣會更有用處。如需更多資訊，請打開 iTunes 並選擇“說明” > “iTunes 說明”。

## 將音樂光碟裡的音樂輸入到 iTunes

請依照以下的說明來將光碟裡的音樂輸入到 iTunes 裡。

若要將音樂光碟裡的音樂輸入到 iTunes：

- 1 將光碟放入電腦並打開 iTunes。

如果您連接了 Internet，iTunes 會從 Internet 上取得光碟裡的歌曲名稱（如果可以的話），並在視窗裡列出這些名稱。

如果您無法連接 Internet，您可以先輸入光碟的歌曲，等之後可以連接 Internet 時，再選擇“進階” > “取得光碟音軌名稱”。iTunes 會從 Internet 上取得光碟所輸入的音軌名稱。

如果無法在線上取得光碟的音軌名稱，您可以自己手動輸入歌曲的名稱。請參閱以下的「輸入歌曲名稱和其他詳細內容」。

輸入了歌曲的資訊之後，您可以瀏覽或搜尋 iTunes 裡的歌曲，或依照名稱、演出者、專輯或其他條件來搜尋 iPod nano 裡的歌曲。

- 2 至於那些您不想輸入的歌曲，請按一下歌曲旁邊的註記符號來取消選取。
- 3 按一下“輸入”按鈕。iTunes 視窗上方的顯示區域裡會顯示每首歌曲所需要的輸入時間。

根據預設，iTunes 會在輸入的同時一邊播放歌曲。如果您正在輸入多首歌曲，您可能會想要停止播放歌曲以增進輸入的效率。

- 4 若要退出光碟，請按一下“退出”（⏮）按鈕。  
輸入完成後才可以退出光碟。
- 5 若要輸入其他光碟裡的歌曲，請重複以上操作。

## 輸入歌曲名稱和其他詳細內容

若要手動輸入光碟上的歌曲名稱和其他資訊：

- 1 選取光碟上的第一首歌曲，然後選擇“檔案” > “簡介”。
- 2 按“簡介”一下。
- 3 輸入歌曲資訊。
- 4 按“下一首”來輸入下一首歌曲的資訊。
- 5 完成之後，請按一下“好”。

## 加入歌詞

您可以在 iTunes 裡輸入純文字格式的歌詞，這樣當歌曲正在播放時，您就可以在 iPod nano 裡檢視歌詞的內容。

**若要將歌詞輸入 iTunes：**

- 1 選擇一首歌曲，然後選擇“檔案”>“簡介”。
- 2 按“歌詞”一下。
- 3 在文字框裡輸入歌詞。
- 4 按“下一首”來輸入下一首歌曲的歌詞。
- 5 完成之後，請按一下“好”。

如需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35 頁「在 iPod nano 上檢視歌詞」。

## 加入專輯插圖

您從 iTunes Store 裡所購買的音樂都包含了可以在 iPod nano 上顯示的專輯插圖。如果您可以從 iTunes Store 取得光碟，就可以自動為您從光碟裡所輸入的音樂加入專輯插圖。如果您的電腦上有專輯的插圖，則可以手動加入專輯插圖。

**若要自動加入專輯插圖：**

- 選擇“進階”>“取得專輯插圖”。

您必須具有 iTunes Store 帳號，才能自動加入專輯插圖。

**若要手動將專輯插圖加入 iTunes：**

- 1 選擇一首歌曲，然後選擇“檔案”>“簡介”。
- 2 按一下“插圖”。
- 3 按一下“加入”，瀏覽插圖，然後按一下“選擇”。
- 4 使用滑桿來調整插圖的大小。
- 5 按“下一首”來加入下一首歌曲或專輯的插圖。
- 6 完成之後，請按一下“好”。

如需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36 頁「在 iPod nano 上檢視專輯插圖」。

## 整理您的音樂

使用 iTunes，您可以依照自己所喜好的方式來將歌曲和其他項目整理成列表，稱之為播放列表。例如，您製作的播放列表裡面可以包含運動時想聆聽的歌曲，或是某一種情境下偏好的歌曲。

您也可以製作“智慧型播放列表”，它會根據您所定義的條件來自動更新。當您加入到 iTunes 的歌曲符合“智慧型播放列表”的條件時，這些歌曲就會自動被加入到“智慧型播放列表”裡。



您可以依自己的喜好來製作多個播放列表，並從 iTunes 音樂資料庫中選擇任何歌曲來加入播放列表中。將歌曲加入播放列表或稍後再從列表裡刪除，這樣並不會從資料庫裡移除歌曲。

**若要在 iTunes 中製作播放列表：**

- 1 按一下“新增”(+) 按鈕，或是選擇“檔案” > “新增播放列表”。
- 2 輸入播放列表的名稱。
- 3 在“資料庫”列表裡按一下“音樂”，然後將歌曲或其他項目拖到播放列表裡。若要選取多首歌曲，當您在點按歌曲時，請按住 Mac 上的 Shift 鍵或 Command (⌘) 鍵，或是 Windows PC 上的 Shift 或 Control 鍵。

**若要製作“智慧型播放列表”：**

- 選擇“檔案” > “新增智慧型播放列表…”，然後定義播放列表的條件。

**【注意】** 若要在 iPod nano 未連接電腦時，於 iPod nano 上製作播放列表，請參閱第 37 頁「在 iPod nano 裡製作“On-The-Go 播放列表”」。

## 在 iTunes 中使用 Genius

Genius 可自動製作由資料庫裡可互相搭配的歌曲組成的播放列表。若要在 iPod nano 上使用 Genius，您需要先在 iTunes 中設定 Genius。雖然 Genius 是免費的服務，但是仍然需要 iTunes Store 帳號才能使用（如果您沒有帳號，則可以在啟用 Genius 時設定一個）。

**若要設定 Genius：**

- 1 在 iTunes 中，選擇 Store > “啟用 Genius”。
- 2 依照螢幕上的指示。

iTunes 會收集您資料庫的匿名資訊，並將其與 iTunes Store 上的所有歌曲，以及其他 iTunes Store 客戶的資料庫進行比較。根據您資料庫的大小、連線速度和其他因素，此操作花費的時間可能有所不同。

- 3 連接並同步 iPod nano。

您現在就可以在 iPod nano 上使用 Genius（請參閱第 38 頁）。

**若要在 iTunes 中製作 Genius 播放列表：**

- 1 按一下“資料庫”列表中的“音樂”或選擇一個播放列表。
- 2 選擇一首歌曲。
- 3 按一下 iTunes 視窗底部的 Genius 按鈕。



- 4 若要更改播放列表中可包含的歌曲最大數目，請從彈出式選單中選擇一個數字。
- 5 若要儲存播放列表，請按“儲存播放列表”一下。您可以從已儲存的 Genius 播放列表中加入和移除項目。您也可以按一下“重新整理”，根據同一首所選歌曲製作新的播放列表。

您可以將在 iTunes 裡製作的 Genius 播放列表同步到 iPod nano，就像您對任何 iTunes 播放列表所作的一樣。請參閱第 28 頁「將所選播放列表裡的音樂同步到 iPod nano」。

## 購買或租借視訊以及下載視訊 Podcast

若要從線上的 iTunes Store（iTunes 的服務之一，僅適用於部分國家和地區）購買視訊—影片、電視節目和音樂錄影帶，或是租借影片，您要登入 iTunes Store 帳號，找到您要的視訊，然後進行購買或租借。


租借的影片自您租借起的 30 天或開始播放的 24 小時後過期，視哪個情況先發生而定。已過期的租借項目會自動刪除。

**【注意】** 這些條款適用於美國的租借項目。租借條款因國家或地區而異。

**若要在 iTunes Store 裡瀏覽視訊：**

- 1 在 iTunes 的“來源”列表裡選擇 iTunes Store。
- 2 在 iTunes Store 左側的選單裡點按一個項目（Movies、TV Shows 或 Music Videos）。

您也可以找到某些專輯部分的音樂錄影帶或其他優惠。

您可以觀看影片或電視節目的預告。iTunes 和 iTunes Store 裡的視訊旁邊都有一個顯示器圖像（）。

**若要購買或租借視訊：**

- 1 在“來源”列表裡選擇 iTunes Store，然後尋找您要購買或租借的項目。
- 2 按一下 Buy Video（購買視訊）、Buy Episode（購買節目片段）、Buy Season（購買整季）、Buy Movie（購買影片）或 Rent Movie（租借影片）。

當您在“來源”列表裡選擇“影片”或“電視節目”（“資料庫”下方）或“已購買”（Store 下方）時，即會顯示購買的視訊。當您選擇“資料庫”下方的“租借的影片”時，租借的視訊即會顯示。

某些項目有其他的選項，例如電視節目可讓您選擇購買單季或所有的節目片段。

**若要下載視訊 podcast：**

視訊 podcast 會與 iTunes Store 裡的其他 podcast 一起顯示。您可以訂閱視訊 podcast，並且像使用其他 podcast 一樣下載它們。您不需要 iTunes Store 的帳號即可下載 podcast。請參閱第 21 頁「使用 iTunes Store 來購買歌曲和下載 podcast」。

## 轉換您自己的視訊在 iPod nano 裡使用

您可以在 iPod nano 上觀看其他視訊檔案，例如您在 Mac 的 iMovie 上製作的視訊，或您從 Internet 下載的視訊。將視訊輸入 iTunes，轉換檔案供 iPod nano 使用（如有需要），然後再將它加入 iPod nano。

iTunes 支援所有 QuickTime 所支援的視訊格式。如需更多資訊，請從 QuickTime Player 的選單列上選擇“輔助說明” > “QuickTime Player 輔助說明”。

### 若要將視訊輸入 iTunes：

- 將視訊檔案拖到您的 iTunes 資料庫內。

某些視訊在您將它輸入 iTunes 之後就馬上可以在 iPod nano 上使用。如果您嘗試將視訊加入 iPod nano（請參閱第 31 頁「自動同步視訊」），但出現視訊無法在 iPod nano 上播放的訊息，那麼您必須轉換視訊之後才能在 iPod nano 上使用。

### 若要轉換視訊供 iPod nano 使用：

- 1 在 iTunes 資料庫裡選擇視訊。
- 2 選擇“進階” > “將所選項目轉換成 iPo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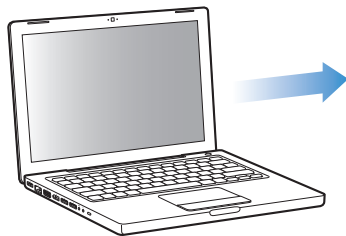
依視訊的長度和內容而定，轉換檔案供 iPod nano 使用可能需要數分鐘到數小時的時間。

當您轉換視訊供 iPod nano 使用時，原有的視訊仍會保留在 iTunes 資料庫裡。

關於轉換視訊供 iPod nano 使用，如需更多資訊，請前往 [www.info.apple.com/kbnum/n302758-yh](http://www.info.apple.com/kbnum/n302758-yh) 網站。

## 將音樂加入 iPod nano

當您的音樂輸入到 iTunes 並整理好之後，您就可以輕鬆地將音樂加入 iPod nano。



若要設定音樂以何種方式從電腦上加入到 iPod nano，您要先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腦上，然後使用 iTunes 的偏好設定來選擇 iPod nano 的設定。

您可以選擇下列三種方式來設定 iTunes 如何將音樂加入 iPod nano：

- **同步所有歌曲和播放列表：**當您連接 iPod nano 時，會自動進行更新以符合 iTunes 音樂資料庫裡的歌曲和其他項目。iPod nano 上的其他歌曲都會被刪除。
- **同步所選擇的播放列表：**當您連接 iPod nano 時，會自動進行更新以符合您在 iTunes 裡所選擇的播放列表內的歌曲。
- **手動將音樂加入 iPod nano：**當您連接 iPod nano 時，您可以將歌曲和播放列表個別地拖移到 iPod nano 裡，也可以在 iPod nano 裡個別刪除歌曲和播放列表。使用此選項，您就可以加入多部不同電腦上的歌曲，而不必刪除 iPod nano 上的歌曲。當您要自行管理音樂時，在中斷連線之前，必須先將 iPod nano 從 iTunes 裡退出。

## 自動同步音樂

根據預設，當您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腦上時，它會同步所有的歌曲和播放列表。若要將音樂加入 iPod nano，這是最簡單的方法。您只要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腦上，讓它自動加入歌曲、有聲書、視訊和其他項目，完成後中斷連線就可以立即將音樂帶著走。若自從上一次連接 iPod nano 後您又在 iTunes 裡加入了一些歌曲，那麼這些新加入的歌曲便會在下次連接時與 iPod nano 同步。如果您從 iTunes 刪除了某些歌曲，則 iPod nano 裡相對應的歌曲也會被移除。

**若要將音樂與 iPod nano 同步：**

- 只需將 iPod nano 連接到您的電腦上即可。如果 iPod nano 是設定為自動同步，更新動作就會馬上開始。

**【重要事項】** 當您第一次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腦上時，會顯示一個訊息詢問您是否要自動同步歌曲。如果您接受，則 iPod nano 上的所有歌曲、有聲書和視訊就會被刪除，並以電腦上的歌曲和其他項目加以取代。如果您不接受，您還是可以用手動的方式將歌曲加入 iPod nano，而不必刪除 iPod nano 上已有的歌曲。

當音樂正從您的電腦同步到 iPod nano 上時，iTunes 狀態視窗會顯示傳送進度，而且“來源”列表上的 iPod nano 圖像旁邊會顯示一個同步圖像。

更新完成後，iTunes 會顯示“iPod 更新已完成”的訊息。

## 將所選播放列表裡的音樂同步到 iPod nano

如果 iTunes 資料庫裡的音樂內容與 iPod nano 上的內容不同，將 iTunes 設定成讓 iPod nano 只同步所選擇的播放列表會十分有用。只有已勾選之播放列表裡的音樂才會同步到 iPod nano。

**若要設定 iTunes 同步所選播放列表裡的音樂到 iPod nano 上：**

- 1 在 iTunes 裡的“來源”列表裡選擇 iPod nano，然後按一下“音樂”標籤頁。
- 2 選擇“同步音樂”，然後選擇“所選擇的播放列表”。

- 3 選擇您想要更新的播放列表。
- 4 若要包含音樂錄影帶並顯示專輯插圖，請選擇那些選項。
- 5 按一下“套用”。

如果您已經在“摘要”面板裡選擇了“僅同步已勾選的歌曲和視訊”，則 iTunes 只會同步您勾選的項目。

### 手動管理 iPod nano

設定 iTunes 讓您以手動方式管理 iPod nano，如此可提供您最大的彈性來管理 iPod nano 上的音樂和視訊。您可以加入和移除單一的歌曲（包含音樂錄影帶）和視訊（包含影片和電視節目）。您也可以從多部電腦上將音樂和視訊加入 iPod nano，而不必刪除 iPod nano 上已有的項目。

若設定 iPod nano 手動管理音樂和視訊，這樣會停用“音樂”、“影片”和“電視節目”面板裡的自動同步選項。您無法同時只手動管理一個項目但自動同步其他的項目。

**若要設定 iTunes 來讓您以手動方式管理 iPod nano 上的音樂和視訊：**

- 1 在 iTunes 的“來源”列表裡選擇 iPod nano，然後按一下“摘要”標籤頁。
- 2 在“選項”的部分裡選擇“手動管理音樂和視訊”。
- 3 按一下“套用”。

當您要自行管理歌曲和視訊時，在中斷連線之前，必須先將 iPod nano 從 iTunes 裡退出。

**若要將歌曲、視訊或其他項目加入 iPod nano：**

- 1 在 iTunes 的“來源”列表裡，按一下“音樂”或其他的“資料庫”項目。
- 2 將歌曲或或其他項目拖到“來源”列表的 iPod nano 上。

**若要將歌曲、視訊或其他項目從 iPod nano 裡刪除：**

- 1 在 iTunes 的“來源”列表裡選擇 iPod nano。
- 2 選擇 iPod nano 裡的歌曲或其他項目，然後按一下鍵盤上的 Delete 鍵或 Backspace 鍵。

當您手動刪除 iPod nano 裡的歌曲或其他項目時，這樣並不會將歌曲從 iTunes 資料庫裡刪除。

**若要在 iPod nano 上製作新的播放列表：**

- 1 在 iTunes 的“來源”列表裡選擇 iPod nano，然後按一下“新增”（+）或選擇“檔案”>“新增播放列表”。
- 2 輸入播放列表的名稱。
- 3 在“資料庫”列表裡按一下某個項目（例如“音樂”），然後將歌曲或其他項目拖到播放列表裡。

若要在 iPod nano 的播放列表裡加入或刪除歌曲：

- 將歌曲拖到 iPod nano 的播放列表裡來加入歌曲。在播放列表裡選擇歌曲，並按一下鍵盤上的 Delete 鍵來刪除歌曲。

如果在 iTunes 裡是設定為手動管理音樂，您也可以稍後再重新設定為自動同步。

若要重新設定 iTunes 在 iPod nano 上自動同步所有的音樂：

- 1 在 iTunes 裡的“來源”列表裡選擇 iPod nano，然後按一下“音樂”標籤頁。
- 2 選擇“同步音樂”，然後選擇“所有歌曲和播放列表”。
- 3 按一下“套用”。

接著會自動開始更新。

如果已經在“摘要”面板裡選擇了“僅同步勾選項目”，則 iTunes 只會同步您在“音樂”和其他資料庫裡勾選的項目。

## 將 Podcast 加入 iPod nano

將 podcast 加入 iPod nano 的設定與加入歌曲的設定之間並沒有關聯。podcast 的更新設定並不會影響歌曲的更新設定，反之亦然。您可以設定 iTunes 自動同步所有選取的 podcast，或者您也可以手動將 podcast 加入 iPod nano。

若要設定 iTunes 自動更新 iPod nano 上的 podcast：

- 1 在 iTunes 的“來源”列表裡選擇 iPod nano，然後按一下 Podcast 標籤頁。
- 2 在 Podcast 面板裡選擇“同步…節目片段”，然後在彈出式選單裡選擇您要的節目片段數目。
- 3 按一下“所有 podcast”或“所選擇的 podcast”。如果您按的是“所選擇的 podcast”，也請在列表裡選擇您要同步的 podcast。
- 4 按一下“套用”。

如果您設定 iTunes 自動同步 iPod nano 的 podcast，則每一次當您連接電腦時，iPod nano 都會進行更新。

**【注意】** 如果已經在“摘要”面板裡選擇了“僅同步勾選項目”，則 iTunes 只會同步您在“Podcast”和其他資料庫裡勾選的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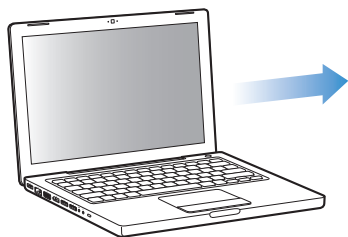
若要手動管理 podcast：

- 1 在 iTunes 的“來源”列表裡選擇 iPod nano，然後按一下“摘要”標籤頁。
- 2 選擇“手動管理音樂和視訊”，然後按一下“套用”。
- 3 在“來源”列表裡選擇 Podcast 資料庫，然後將您想要的 podcast 拖到 iPod nano 裡。

## 將視訊加入 iPod nano

將影片和電視節目加入 iPod nano 的方式與加入歌曲非常相似。您可以設定 iTunes 在您連接 iPod nano 時即自動將所有影片和電視節目同步到 iPod nano 上，或者您可以設定 iTunes 僅同步所選的播放列表。或者，您也可以手動管理影片和電視節目。使用此選項，您就可以加入多部不同電腦上的視訊，而不必刪除 iPod nano 上已有的視訊。

**【注意】** 音樂錄影帶是透過 iTunes 的“音樂”標籤頁與歌曲一起管理的。請參閱第 27 頁「將音樂加入 iPod nano」。



**【重要事項】** 您每次僅可以在一個裝置上觀看租借的影片。例如，如果您從 iTunes Store 租借影片並將其加入 iPod nano，則只能在 iPod nano 上進行觀看。如果您將影片傳送回 iTunes，則僅可以在 iTunes 上觀看，無法在 iPod nano 上觀看。所有標準時間限制都會套用至已加入 iPod nano 的租借影片。

## 自動同步視訊

根據預設，當您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腦上時，它會同步所有的視訊。若要將視訊加入 iPod nano，這是最簡單的方法。您只要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腦上，讓它自動加入視訊和其他項目，完成後中斷連線就可以立即將內容帶著走。若自從上一次連接 iPod nano 後您又在 iTunes 裡加入了一些視訊，那麼這些新加入的視訊便會在下次連接時加入 iPod nano。如果您從 iTunes 刪除了某些視訊，則 iPod nano 裡相對應的視訊也會被移除。

您可以設定當您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腦上時，讓它自動同步視訊。

**若要將視訊同步到 iPod nano：**

- 只需將 iPod nano 連接到您的電腦上即可。如果 iPod nano 是設定為自動同步，同步動作就會馬上開始。

**【重要事項】** 當您第一次將 iPod nano 连接到其他電腦上，且已設定了自動同步的選項時，螢幕上會出現一個訊息詢問您是否要自動同步歌曲和視訊。如果您接受，則 iPod nano 上的所有歌曲、視訊和其他項目視訊就會被刪除，並以該電腦上 iTunes 資料庫裡的歌曲、視訊和其他項目加以取代。如果您不接受，您還是可以用手動的方式將視訊加入 iPod nano，而不必刪除 iPod nano 上已有的視訊。

iTunes 包含一項功能，可以將您購買的項目從 iPod nano 同步到其他的電腦上。如需更多資訊，請參閱 “iTunes 輔助說明”。

當視訊正從您的電腦同步到 iPod nano 上時，iTunes 狀態視窗會顯示傳送進度，而且 “來源” 列表上的 iPod nano 圖像會閃爍紅色。

更新完成後，iTunes 會顯示 “iPod 更新已完成” 的訊息。

## 將所選的視訊同步到 iPod nano

如果 iTunes 資料庫裡的視訊大於 iPod nano 上可容納的容量，將 iTunes 設定成讓 iPod nano 只同步所選擇的視訊會十分有用。只有您指定的視訊才會與 iPod nano 同步。您可以同步所選的視訊，或同步包含視訊的所選播放列表。

**若要設定 iTunes 同步未觀看或所選的影片到 iPod nano：**

- 1 在 iTunes 裡的 “來源” 列表裡選擇 iPod nano，然後按一下 “影片” 標籤頁。
- 2 選擇 “同步影片”。
- 3 選擇您想要同步的影片或播放列表。

**未觀看的影片：**選擇 “…未觀看的影片”，然後從彈出式選單裡選擇您要的數目。

**所選的影片或播放列表：**按一下 “選擇…” ，從彈出式選單裡選擇 “影片” 或 “播放列表”，然後選擇您要的影片或播放列表。

- 4 按一下 “套用”。

如果已經在 “摘要” 面板裡選擇了 “僅同步勾選項目”，則 iTunes 只會同步您勾選的影片。

**若要設定 iTunes 同步最近加入的節目片段或所選的電視節目到 iPod nano：**

- 1 在 iTunes 的 “來源” 列表裡選擇 iPod nano，然後按一下 “電視節目” 標籤頁。
- 2 選擇 “同步…節目片段”，然後在彈出式選單裡選擇您要的節目片段數目。
- 3 按一下 “選擇…” 並從彈出式選單裡選擇 “電視節目” 或 “播放列表”。
- 4 選擇您想要同步的影片或播放列表。
- 5 按一下 “套用”。

如果已經在 “摘要” 面板裡選擇了 “僅同步勾選項目”，則 iTunes 只會同步您勾選的影片。



## 手動管理視訊

設定 iTunes 讓您以手動方式管理 iPod nano，如此可提供您最大的彈性來管理 iPod nano 上的視訊。您可以個別地加入和刪除影片、電視節目和其他項目。您也可以從多部電腦上將視訊加入 iPod nano，而不必刪除 iPod nano 上已有的視訊。請參閱第 29 頁「手動管理 iPod nano」。

如果在 iTunes 裡是設定為手動管理影片和電視節目，您也可以稍後再重設 iTunes 來自動同步這些項目。如果您曾經在 iPod nano 上手動管理項目，之後才設定 iTunes 自動同步，則 iPod nano 上任何不屬於 iTunes 資料庫裡的項目都會遺失。

**若要設定 iTunes 在 iPod nano 上自動同步所有的影片：**

- 1 在 iTunes 裡的“來源”列表裡選擇 iPod nano，然後按一下“影片”標籤頁。
- 2 選擇“同步影片”，然後選擇“所有影片”。
- 3 按一下“套用”。

如果已經在“摘要”面板裡選擇了“僅同步勾選項目”，則 iTunes 只會同步您勾選的影片。

**若要設定 iTunes 在 iPod nano 上自動同步所有的電視節目：**

- 1 在 iTunes 的“來源”列表裡選擇 iPod nano，然後按一下“電視節目”標籤頁。
- 2 選擇“同步…節目片段”，然後從彈出式選單裡選擇“全部”。
- 3 選擇“所有電視節目”。
- 4 按一下“套用”。

如果已經在“摘要”面板裡選擇了“僅同步勾選項目”，則 iTunes 只會同步您勾選的電視節目。

## 將視訊 podcast 加入 iPod nano

將視訊 podcast 加入 iPod nano 的方式與加入其他 podcast 的方式相同（請參閱第 30 頁「將 Podcast 加入 iPod nano」）。如果 podcast 內含視訊的部分，則當您從 Podcast 裡選取它時，視訊的部分即會播放。

在設定 iPod nano 之後，您可以聆聽歌曲、podcast、有聲書、廣播和其他項目。請閱讀本章節的內容來瞭解行動時聆聽音樂的功能。

## 播放音樂和其他音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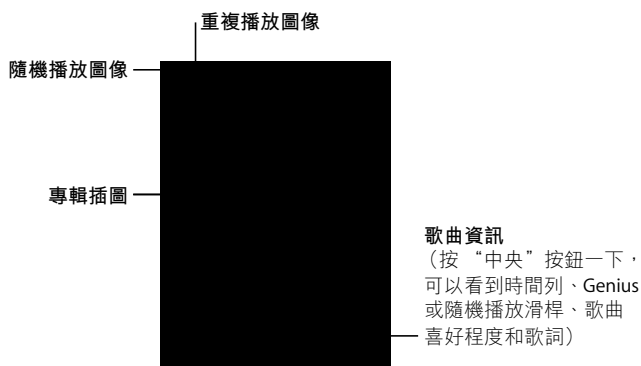
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和“中央”按鈕來瀏覽歌曲或音樂錄影帶。

若要瀏覽並播放歌曲：

- 選擇“音樂”，瀏覽您想要的歌曲或音樂錄影帶，然後按一下“播放/暫停”按鈕。

**【注意】**當您在“音樂”選單裡瀏覽音樂錄影帶時，您只會聽到音樂的聲音。而當您在“視訊”選單裡瀏覽它們時，您就可以看到視訊畫面。

當歌曲正在播放時，會顯示“正在播放”螢幕。下方的表格敘述了 iPod nano “正在播放”螢幕上的項目內容。



“正在播放”螢幕上的項目	功能
隨機播放 (⏮) 圖像	若 iPod nano 是設定成隨機播放歌曲或專輯，就會顯示此圖像。
重複播放 (↺) 圖像	如果 iPod nano 是設定成重複播放所有歌曲，就會顯示此圖像。如果設定 iPod nano 重複播放單首歌曲，“重複播放一次”圖像 (↻) 就會出現。
專輯插圖	顯示專輯插圖（如果有的話）。

“正在播放”螢幕上的項目	功能
歌曲資訊	顯示歌曲的名稱、演出者和專輯名稱。
歌曲時間進度列	顯示播放歌曲時的經過時間和剩餘時間。
時間列	可讓您快速瀏覽至音軌的不同部分。
Genius 滑桿	根據目前的歌曲製作 Genius 播放列表（如果目前的歌曲沒有 Genius 資訊，則不會顯示滑桿）。
隨機播放滑桿	可讓您直接從“正在播放”螢幕隨機播放歌曲或專輯。
歌曲喜好程度	如果您對歌曲進行評等的話，即會顯示星號。
歌詞	顯示目前所播放歌曲的歌詞（如果您沒有輸入歌詞，則不會顯示歌詞）。

若要更改播放音量：

- 當您看到進度列時，請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更改音量。

若要聆聽歌曲的其他部分：

- 1 按“中央”按鈕直到您看見時間列。
- 2 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移動時間列上的菱形圖像。

若要回到前一個選單：

- 在任何螢幕裡，請按“選單”按鈕來回到前一個選單。

## 在 iPod nano 上檢視歌詞

如果您在 iTunes 裡輸入了歌曲的歌詞（請參閱第 24 頁「加入歌詞」），然後將歌曲加入 iPod nano，這樣您就能夠在 iPod nano 上檢視歌詞。如果您未輸入歌詞，則不會顯示。

若要於歌曲播放時，在 iPod nano 上檢視歌詞：

- 在“正在播放”螢幕裡，按住“中央”按鈕，直到歌詞顯示為止。您可以隨著歌曲的播放來捲視歌詞。

## 為歌曲評等

您可以指定一首歌的等級（從一顆星到五顆星）來表示對這首歌曲的喜好程度。您可以為歌曲設定喜好程度來協助您在 iTunes 中自動製作“智慧型播放列表”。

若要為歌曲評等：

- 1 開始播放歌曲。
- 2 在“正在播放”螢幕裡，按住“中央”按鈕，直到顯示五個評等圓點為止。
- 3 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選擇一個評等（以星號表示）。

**【注意】** 您無法指定視訊 podcast 的等級。

## 在 iPod nano 上檢視專輯插圖

根據預設，iTunes 會在 iPod nano 上顯示專輯插圖。如果有可用的插圖，當您在 iPod nano 中播放該專輯的音樂時，就可以在專輯列表裡使用 Cover Flow 查看插圖。

若要設定 iTunes 在 iPod nano 上顯示專輯的插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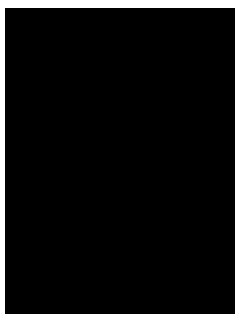
- 1 將 iPod nano 連接到您的電腦。
- 2 在 iTunes 裡的“來源”列表裡選擇 iPod nano，然後按一下“音樂”標籤頁。
- 3 選擇“在您的 iPod nano 上顯示專輯插圖”。

若要在 iPod nano 上檢視專輯插圖：

- 以水平方式拿著 iPod nano 來檢視 Cover Flow，或播放具有專輯插圖的歌曲。  
如需更多專輯插圖的相關資訊，請打開 iTunes 並選擇“輔助說明”>“iTunes 輔助說明”。

## 取用其他指令

部分 iPod nano 指令可以直接從“正在播放”螢幕和一些選單取用。



若要取用其他指令：

- 按住“中央”按鈕直到顯示選單為止，選擇一個指令，然後再按一下“中央”按鈕。

## 依照專輯或演出者瀏覽歌曲

當您聆聽歌曲時，可以依照同一個演出者瀏覽更多的歌曲，或瀏覽目前專輯中的所有歌曲。

若要依照專輯瀏覽歌曲：

- 1 在“正在播放”螢幕裡，按住“中央”按鈕，直到顯示選單為止。
- 2 選擇“瀏覽專輯”，然後按“中央”按鈕。

您將看到 iPod nano 上目前專輯內的所有歌曲。您可以選擇其他歌曲，或回到“正在播放”螢幕。

**若要依照演出者瀏覽歌曲：**

- 1 在“正在播放”螢幕裡，按住“中央”按鈕，直到顯示選單為止。
- 2 選擇“瀏覽演出者”，然後按“中央”按鈕。

您將看到 iPod nano 上依照該演出者分類的所有歌曲。您可以選擇其他歌曲，或回到“正在播放”螢幕。

## 在 iPod nano 裡製作“On-The-Go 播放列表”

當 iPod nano 未連接到電腦時，您可以在 iPod nano 裡製作播放列表，稱之為“On-The-Go 播放列表”。

**若要製作 On-The-Go 播放列表：**

- 1 選擇歌曲，然後按住“中央”按鈕，直到顯示選單為止。
- 2 選擇“加入 On-The-Go”。
- 3 若要加入更多歌曲，請重複步驟 1 和 2。
- 4 選擇“音樂”>“播放列表”>On-The-Go 來瀏覽並播放您的歌曲列表。

您也可以加入整個群組的歌曲。例如，若要加入整張專輯，請將專輯標題反白並按住“中央”按鈕直到選單出現為止，然後選擇“加入 On-The-Go”。

**若要播放 On-The-Go 播放列表裡的歌曲：**

- 選擇“音樂”>“播放列表”>On-The-Go 並選擇歌曲。

**若要刪除 On-The-Go 播放列表裡的歌曲：**

- 1 在播放列表裡選擇歌曲，並按住“中央”按鈕，直到選單出現為止。
- 2 選擇“從 On-The-Go 移除”，然後按“中央”按鈕。

**若要清除整個 On-The-Go 播放列表：**

- 選擇“音樂”>“播放列表”>On-The-Go >“清除播放列表”，然後按一下“清除”。

**若要在 iPod nano 上儲存 On-The-Go 播放列表：**

- 選擇“音樂”>“播放列表”>On-The-Go >“儲存播放列表”。

第一個播放列表會在“播放列表”選單裡儲存為“新播放列表 1”。On-The-Go 播放列表則被清除。您可以任意儲存多個播放列表。當您儲存一個播放列表之後，您就無法刪除列表裡面的歌曲了。

**若要將 On-The-Go 播放列表從 iPod nano 拷貝到您的電腦上：**

- 如果您的 iPod nano 是設定成自動更新歌曲（請參閱第 28 頁「自動同步音樂」），而且您已經製作了 On-The-Go 播放列表，則當您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腦上時，播放列表會自動拷貝到 iTunes 裡。新的 On-The-Go 播放列表會顯示在 iTunes 的播放列表裡。您可以重新命名、編輯或刪除這個新的播放列表，就像使用其他播放列表一樣。

## 在 iPod nano 上使用 Genius

如果 iPod nano 未連接到電腦，Genius 仍然會自動製作即時並可互相搭配的歌曲播放列表。若要使用 Genius，您必須先在 iTunes Store 中設定 Genius，然後將 iPod nano 同步到 iTunes。您還可以在 iTunes 中製作 Genius 播放列表，然後將它們加入 iPod nano。

若要在 iTunes 中設定 Genius，請參閱第 25 頁「在 iTunes 中使用 Genius」。

### 若要使用 iPod nano 製作 Genius 播放列表：

- 1 選擇歌曲，然後按住“中央”按鈕，直到顯示選單為止。  
您可以從選單或播放列表中選擇歌曲，或從“正在播放”螢幕開始。
- 2 選擇“開始 Genius”，然後按“中央”按鈕。畫面上會顯示新的播放列表。  
如果符合下列任一條件，“開始 Genius”就不會顯示：
  - 您尚未在 iTunes 中設定 Genius，且沒有將 iPod nano 同步到 iTunes。
  - Genius 無法識別您選擇的歌曲。
  - Genius 已識別歌曲，但是您資料庫中的相似歌曲少於十首。
- 3 若要保留播放列表，請選擇“儲存播放列表”。  
系統會使用您製作播放列表時所用歌曲的歌曲標題和演出者資訊儲存播放列表。
- 4 若要根據相同的歌曲，將播放列表更改為新的播放列表，請選擇“重新整理”。  
如果您重新整理已儲存的播放列表，新的播放列表會取代先前的播放列表。您無法復原先前的播放列表。

您也可以按住“中央”按鈕直到 Genius 滑桿出現為止，然後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將滑桿向右移動，藉此開始 Genius。如果 Genius 無法識別正在播放的歌曲，則不會顯示 Genius 滑桿。

當您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腦時，儲存在 iPod nano 上的 Genius 播放列表就會同步到 iTunes 中。

### 若要播放 Genius 播放列表：

- 選擇“音樂”>“播放列表”，然後選擇一個播放列表。

## 設定 iPod nano 隨機播放歌曲

您可以設定讓 iPod nano 以隨機的順序播放歌曲、專輯或整個資料庫裡的內容。

**若要設定 iPod nano 隨機播放所有的歌曲：**

- 從 iPod nano 的主選單中選擇 “隨機播放歌曲”。

iPod nano 會開始以隨機順序播放整個音樂資料庫裡的內容，但會略過有聲書和 podcast 的部分。

**若要設定 iPod nano 總是隨機播放歌曲或專輯：**

- 1 從 iPod nano 的主選單裡選擇 “設定”。
- 2 將 “隨機播放” 設定為 “歌曲” 或 “專輯”。

若您是選擇 “設定” > “隨機播放” 來設定 iPod nano 隨機播放歌曲，iPod nano 會隨機播放您選擇的列表（例如專輯或播放列表）裡的歌曲。

當您將 iPod nano 設定為隨機播放專輯後，它會依照順序播放一張專輯裡的所有歌曲，然後再隨機選取列表中的其他專輯，並依照順序播放另一張專輯裡的所有歌曲。

您也可以將 iPod nano 設定成直接從 “正在播放” 螢幕隨機播放歌曲，方法是按一下 “中央” 按鈕直到隨機播放滑桿出現為止，然後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將 iPod nano 設定成隨機播放歌曲或專輯。

**若要在播放或暫停歌曲時隨機播放歌曲：**

- 左右晃動 iPod nano。即會開始播放新的歌曲。



無論您是選擇 “設定” > “隨機播放”，還是使用隨機播放滑桿來進行隨機播放設定，透過晃動來隨機播放都不會更改該設定。

**若要停用晃動：**

- 選擇 “設定” > “播放” > “晃動”，然後選擇 “關閉”。
- 若要重新啟用晃動，請選擇 “設定” > “播放” > “晃動”，然後選擇 “啟用”。
- 如果 Hold（鎖定）開關處於 HOLD 狀態，或顯示已關閉，則也會停用晃動。若 iPod nano 已關閉，您無法透過晃動將其開啟。

## 設定 iPod nano 重複播放歌曲

您可以設定 iPod nano 重複播放某一首歌曲，或重複播放所選列表裡的歌曲。

**若要設定 iPod nano 重複播放歌曲：**

- 從 iPod nano 的主選單裡選擇 “設定”。
- 若要重複播放列表中的所有歌曲，請將 “重複播放” 設定為 “全部”。
- 若要重複播放同一首歌曲，請將 “重複播放” 設定為 “單首”。

## 自定音樂選單

您可以從 “音樂” 選單裡加入或刪除選項，其方式與自定主選單相同。例如，您可以將 “合輯” 選項加入 “音樂” 選單，這樣您就可以輕鬆的選擇由不同來源所組成的合輯。

**若要在 “音樂” 選單裡加入或刪除選項：**

- 1 選擇 “設定” > “一般” > “音樂選單”。
- 2 選擇您要顯示在 “音樂” 選單裡的每一個項目。勾選的符號表示該項目已被加入。若要回復成原來的 “音樂” 選單設定，請選擇 “重置選單”。

## 設定最大音量限制

您可以在 iPod nano 上設定最大音量限制，並且指定一組密碼來保護音量限制的設定。

**若要設定 iPod nano 的最大音量限制：**

- 1 選擇 “設定” > “播放” > “音量限制”。
- 音量控制的畫面裡會顯示目前的音量大小。
- 2 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選擇最大音量限制。
  - 3 按一下 “中央” 按鈕來設定最大音量限制。
- 音量調節桿上的三角形即表示所設定的最大音量限制。



#### **若需要密碼來更改最大音量：**

- 1 在設定最大音量之後，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選擇“鎖定”，然後按下“中央”按鈕。
- 2 在出現的螢幕裡，輸入密碼。

若要輸入密碼：

- 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選擇第一個位置的數字。按“中央”按鈕來確認您所選擇的數字，並移到下一個位置。
- 請使用相同的方式來設定密碼的其他數字。您可以使用“下一首 / 快轉”按鈕來移至下一個位置，和“上一首 / 倒轉”按鈕來移至前一個位置。在最後的位置上按一下“中央”按鈕來確認輸入的密碼。

歌曲和其他音訊本身的音量可能有所不同，視其錄製和編碼的過程而定。請參閱第 42 頁「設定歌曲以相同的音量播放」以取得如何在 iTunes 和 iPod nano 裡設定相對音量的相關資訊。如果您使用不同的耳機，這樣也可能會導致音量大小有所不同。除了 iPod Radio Remote 以外，其他透過 iPod Dock Connector 所連接的協力廠商配件無法支援音量限制的功能。

如果您設定了密碼，您必須先輸入一組密碼才能更改或刪除最大音量限制的設定。

#### **若要更改最大音量限制：**

- 1 選擇“設定” > “播放” > “音量限制”。
- 2 如果您已經設定了密碼，請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選擇數字，按一下“中央”按鈕確定所選數字，藉此來輸入密碼。
- 3 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更改最大音量限制。
- 4 按一下“播放 / 暫停”按鈕來啟用更改後的設定。

#### **若要刪除最大音量限制：**

- 1 如果您正在聆聽 iPod nano 的音樂，請先按一下“暫停”。
- 2 選擇“設定” > “播放” > “音量限制”。
- 3 如果您已經設定了密碼，請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選擇數字，按一下“中央”按鈕確定所選數字，藉此來輸入密碼。
- 4 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將音量限制移到音量調節桿上的最大音量。這樣會刪除所有的音量限制。
- 5 按一下“播放 / 暫停”按鈕來啟用更改後的設定。

如果您忘記了密碼，您可以重置 iPod nano。請參閱第 69 頁「更新和回復 iPod 軟體」。

## 設定歌曲以相同的音量播放

iTunes 可以自動調整歌曲的音量，讓所有歌曲以相同的音量播放。您可以設定 iPod nano 使用 iTunes 的音量設定。

若要設定 iTunes 以相同的音量來播放歌曲：

- 1 如果您是使用 Mac，請在 iTunes 裡選擇 iTunes > “偏好設定…”；如果您是使用 Windows PC，請選擇 “編輯” > “喜好設定”。
- 2 按一下 “播放”，接著按一下 “音量平衡”，然後按一下 “好”。

若要設定 iPod nano 使用 iTunes 的音量設定：

- 選擇 “設定”，然後將 “音量平衡” 設定成 “開啟”。
- 如果您沒有啟動 iTunes 裡的 “音量平衡” 選項，那麼 iPod nano 裡的設定將會無效。

## 使用等化器

您可以使用等化器的預設組來改變 iPod nano 的音效以符合特別的音樂類型或風格。例如，若要讓搖滾音樂聽起來更有動感，可以將等化器設定為 Rock。

若要使用等化器來更改 iPod nano 上的聲音：

- 選擇 “設定” > “播放” > EQ，然後選擇一種等化器預設組。
- 如果您在 iTunes 裡指定了歌曲的等化器預設組，並且 iPod nano 的等化器已經關閉，這樣就會使用 iTunes 的等化器設定來播放歌曲。請參閱 “iTunes 輔助說明” 以取得相關資訊。

## 歌曲交互混音

您可以將 iPod nano 設定成淡出每首歌曲的結尾，並淡入下一首歌曲的開頭。

若要開啟交互混音：

- 選擇 “設定” > “播放” > “音訊交互混音”，然後選擇 “開啟”。

**【注意】** 即使在開啟交互混音時，分類為進行無間隙播放的歌曲也會以沒有間隙的方式播放。

## 觀看和聆聽 podcast

podcast 是一種可下載的音訊或視訊節目，您可以在 iTunes Store 裡取得。您可以聆聽音訊 podcast 和觀看視訊 podcast。podcast 的架構為：廣播秀、廣播秀中的節目片段，以及節目片段中的章節。如果您停止觀看或聆聽 podcast 的內容，並且要稍後再重新聆聽，podcast 會從您之前暫停的位置開始播放。

若要觀看或聆聽 podcast：

- 1 在主選單裡選擇 Podcast，然後選擇一個節目。

節目是依照時間先後的順序反向顯示的，這樣您就可以隨時觀看或聆聽最新的節目內容。您會在還沒觀看或聆聽過的廣播秀和節目片段旁看到一個藍色小圓點。

## 2 選擇您要播放的節目片段。

“正在播放”螢幕會顯示廣播秀、節目片段和日期等相關資訊，以及經過時間和剩餘的時間。按“中央”按鈕以查看更多關於 podcast 的資訊。如果 podcast 包含插圖，這些插圖也會顯示出來。Podcast 插圖可以在節目片段裡進行變換。

如果 podcast 裡包含章節，您可以按“下一首 / 快轉”或“上一首 / 倒轉”按鈕來跳至下一個章節，或是 podcast 目前章節的起始處。

如需更多 podcast 的相關資訊，請打開 iTunes 並選擇“輔助說明”>“iTunes 輔助說明”。然後搜尋“podcast”。

## 聆聽有聲書

您可以從 iTunes Store 或 audible.com 購買和下載有聲書，並在您的 iPod nano 上聆聽。

您可以使用 iTunes 來將有聲書加入 iPod nano，其方法與加入歌曲相同。如果您在 iPod nano 上停止聆聽有聲書的內容，並且稍後再重新開始聆聽，有聲書會從您之前暫停的位置開始播放。當您設定成隨機播放時，iPod nano 會略過有聲書的部分。

如果您所聆聽的有聲書裡包含章節，您可以按“下一首 / 快轉”或“上一首 / 倒轉”按鈕來跳至下一個章節，或是目前章節的起始處。

您可以用比正常速度較快或較慢的速度來播放有聲書。

**若要設定有聲書的播放速度：**

- 選擇“設定”>“播放”>“有聲書”，然後選擇速度，或在“正在播放”視窗按住“中央”按鈕。

設定播放速度只會影響到您從 iTunes Store 或 audible.com 購買的有聲書。

## 收聽 FM 電台廣播

您可以在 iPod nano 上使用選購的 iPod Radio Remote 配件來收聽收音機的節目。iPod Radio Remote 是使用 Dock 接頭接線來連接 iPod nano。當您使用 iPod Radio Remote 時，您會在 iPod nano 的主選單上看到“收音機”的選項。如需更多資訊，請參閱 iPod Radio Remote 隨附的文件。

您可以使用 iPod nano 來觀看電視節目、影片、視訊 podcast 和其他項目。請閱讀本章節的內容以瞭解在 iPod nano 和電視上觀看視訊的功能。

您可以在 iPod nano 上觀看和聆聽視訊的內容。如果您有 Apple 的 AV 接線（需另外在 [www.apple.com/tw/store](http://www.apple.com/tw/store) 網站上購買），您就可以在電視上觀看 iPod nano 裡的視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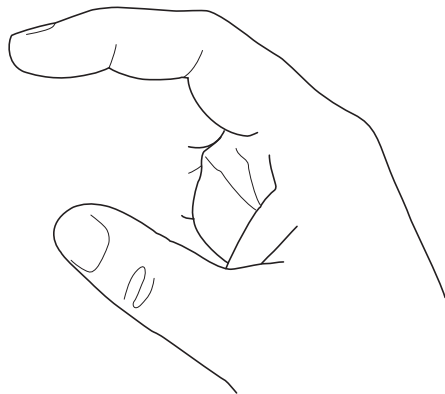
## 在 iPod nano 上觀看和聆聽視訊

您加入 iPod nano 裡的視訊會顯示在“視訊”選單裡。音樂錄影帶也會顯示在“音樂”選單裡。

若要在 iPod nano 上觀看視訊：

- 選擇“視訊”然後瀏覽您要的視訊。選擇影片，然後按“播放 / 暫停”。

若要觀看視訊，請以水平方式拿著 iPod nano。如果您向左或向右旋轉 iPod nano，視訊會跟著調整方向。



當您在 iPod nano 上播放視訊時，您會看到和聽到其內容。

#### 若只要聆聽音樂錄影帶：

- 選擇“音樂”，然後瀏覽您要的音樂錄影帶。  
當您播放視訊時，您會聽到其聲音但不會看到內容。  
當您播放包含視訊 podcast 的播放列表時，您會聽到 podcast 但不會看到內容。

#### 若要觀看視訊 podcast：

- 在主選單裡選擇 Podcast，然後選擇一個視訊 podcast。  
請參閱第 42 頁「觀看和聆聽 podcast」以獲得更多資訊。

## 在連接到 iPod nano 的電視上觀看視訊

如果您有 Apple 的 AV 接線，您就可以在已連接 iPod nano 的電視上觀看視訊。首先，請將 iPod nano 設定成在電視上播放視訊，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視上，然後再播放視訊。

**【注意】** 請使用 Apple Component AV Cable、Apple Composite AV Cable 或 Apple AV Connection Kit。其他相似的 RCA 類型接線無法使用。您可以在 [www.apple.com/tw/store](http://www.apple.com/tw/store) 網站購買接線。

#### 若要設定 iPod nano 在電視上播放視訊：

- 選擇“視訊”>“設定”，然後將“電視輸出”設定成“詢問”或“開啟”。  
若您將“電視輸出”設定成“詢問”，iPod nano 會在您每次開始播放視訊時讓您選擇要在電視或是在 iPod nano 上播放視訊。

您也可以設定視訊以全螢幕或寬螢幕播放，並設定視訊在 PAL 或 NTSC 設備上播放。

#### 若要設定電視的選項：

- 選擇“視訊”>“設定”，然後依照下列指示執行。

若要設定	執行方式
在電視上播放視訊	將“電視輸出”設定成“詢問”或“開啟”。
在 PAL 或 NTSC 電視上播放視訊	將“電視訊號”設定成 PAL 或 NTSC。 PAL 和 NTSC 是兩種不同的電視廣播標準。您的電視可能使用其中一種，視您購買電視的地區而定。若您不清楚電視是使用何種標準，請查閱電視隨附的說明文件。
外接電視的格式	將“電視螢幕”設定成“寬螢幕”（16:9 格式）或“標準”（4:3 格式）。
讓視訊符合螢幕大小	將“符合螢幕大小”設定為“開啟”。 若您將“符合螢幕大小”設定為“關閉”，則寬螢幕視訊會以寬螢幕格式顯示在 iPod nano 或標準（4:3）電視螢幕上。
播放替用音訊	將“替用音訊”設定為“開啟”。

若要設定	執行方式
播放字幕	將“字幕”設定為“開啟”。
播放對白字幕	將“對白字幕”設定為“開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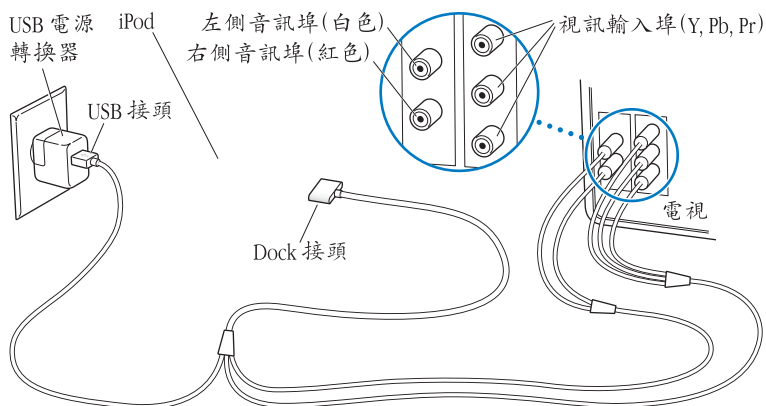
若要使用 Apple Component AV Cable 來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視上：

- 1 將紅綠藍色的視訊接頭插入電視的色差視訊輸入埠（Y、Pb 和 Pr）。

您也可以使用 Apple Composite AV Cable。若您使用 Apple Composite AV Cable，請將黃色的視訊接頭插入電視的視訊輸入埠。您的電視上必須有 RCA 視訊和音訊埠。

- 2 將白色和紅色的音訊接頭分別插入電視上的左右類比音訊輸入埠。
- 3 將 iPod Dock Connector 插入 iPod nano 或 Universal Dock。
- 4 將 USB 接頭插入 USB Power Adapter 或電腦，讓 iPod nano 保持充電的狀態。
- 5 打開 iPod nano 和電視或接收器來開始播放。

請確定您已經在 iPod nano 上將“電視輸出”設定成“開啟”。



**【注意】** 您電視或接收器上的連接埠外觀可能與圖示裡的不同。

若要在您的電視上觀看視訊：

- 1 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視上（請參閱之前的說明）。
- 2 打開電視，並將顯示來源設定為連接到 iPod nano 上的輸入埠。如需更多資訊，請參閱應用程式隨附的文件。
- 3 在 iPod nano 上選擇“視訊”，然後瀏覽您要的視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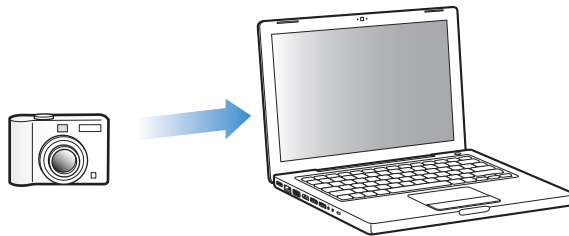
您可以將數位照片輸入到電腦內並將它們加入 iPod nano。您可以在 iPod nano 上檢視照片，或以幻燈片秀的方式顯示在電視上。請閱讀本章節的內容來學習如何輸入和檢視照片。

## 輸入照片

您可以將數位照片從數位相機輸入您的電腦中，然後將它們加入到 iPod nano 上欣賞。您可以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視上，觀賞帶有音樂的照片幻燈片秀。

## 將照片從數位相機輸入到電腦上

您可以從數位相機或照片讀卡器輸入照片。



### 若要使用 iPhoto 將照片輸入 Mac：

- 1 將數位相機或照片讀卡器連接您的電腦。若 iPhoto 應用程式（位於“應用程式”檔案夾裡）未自動開啟，請自行將其開啟。
- 2 按一下“輸入”按鈕。

相機裡的照片會輸入到 iPhoto 裡。

您可以將其它照片輸入 iPhoto，例如由網路下載的照片。若需更多關於輸入並處理照片及其他影像的資訊，請打開 iPhoto 並選擇“輔助說明”>“iPhoto 輔助說明”。

iPhoto 屬於 iLife 套裝應用程式的一部分，可在 [www.apple.com/tw/ilife](http://www.apple.com/tw/ilife) 網站上購買。iPhoto 可能已經安裝在您的 Mac 上，位於“應用程式”檔案夾中。

如果您沒有 iPhoto，亦可使用“影像擷取”程式來輸入照片。

**若要使用“影像擷取”程式將照片輸入 Ma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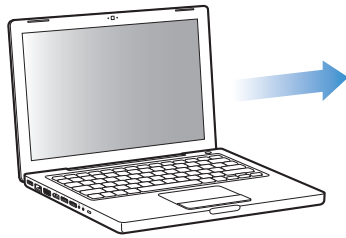
- 1 將數位相機或照片讀卡器連接您的電腦。
- 2 若“影像擷取”應用程式（位於“應用程式”檔案夾裡）未自動開啟，請自行將其開啟。
- 3 若要選擇特定的項目來輸入，請按一下“部分下載...”。或者，若要下載所有項目，請按一下“全部下載”。

**若要將照片輸入 Windows PC：**

- 請依照您的數位相機或照片應用程式所隨附的指示來進行。

### 從您的電腦上將照片加入 iPod nano

您可以從硬碟上的檔案夾裡將照片加入 iPod nano。若您是使用 Mac 與 iPhoto 6 或以上版本，便可自動同步 iPhoto 相簿。如果您是使用 Windows PC 與 Adobe Photoshop Album 2.0 或以上版本，或是 Adobe Photoshop Elements 4.0 或以上版本，便可自動同步照片集。



在您第一次將照片加入 iPod nano 時可能會花一些時間，這取決於您照片圖庫裡的照片數量多寡。

**若要使用照片應用程式從 Mac 或 Windows PC 同步照片到 iPod nano 上：**

- 1 在 iTunes 裡的“來源”列表裡選擇 iPod nano，然後按一下“照片”標籤頁。
- 2 選擇“同步照片，來自：...”
  - 在 Mac 上，從彈出式選單中選擇 iPhoto。
  - 在 Windows PC 上，從彈出式選單裡選擇 Photoshop Album 或 Photoshop Elements。

**【注意】** 某些版本的 Photoshop Album 及 Photoshop Elements 並不支援照片集。您仍然可以使用它們來加入所有的照片。



- 3 若您想要加入所有的照片，請選擇“所有照片與相簿”。若您想要依照事件來整理照片，請選擇“... 事件”並從彈出式選單中選擇一個選項。若您只想要加入某些相簿裡的照片，請選擇“所選的相簿”並選擇您想要的相簿。
- 4 按一下“套用”。

每當您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腦上時，它就會自動同步照片。

#### 若要將照片從硬碟的檔案夾加入 iPod nano：

- 1 將您想要的照片拖入電腦上的檔案夾裡。  
若您想要讓照片出現在 iPod nano 上的個別相簿中，請在主要的影像檔案夾中建立多個檔案夾，然後將檔案分別拖入這些新的檔案夾裡。
- 2 在 iTunes 裡的“來源”列表裡選擇 iPod nano，然後按一下“照片”標籤頁。
- 3 選擇“同步照片，來自...”
- 4 從彈出式選單中選擇“選擇檔案夾...”，然後選擇您的影像檔案夾。
- 5 按一下“套用”。

當您將照片加入 iPod nano，iTunes 會針對檢視的需求來最佳化處理照片。根據預設，並不會傳輸全解析度的影像檔案。若您想要將影像由某一台電腦移到另外一台電腦上，加入全解析度的影像檔十分有用，但您不一定要在 iPod nano 上以全解析度檢視影像。

#### 若要將全解析度的影像檔案加入 iPod nano：

- 1 在 iTunes 裡的“來源”列表裡選擇 iPod nano，然後按一下“照片”標籤頁。
- 2 選擇“包含全解析度的照片”。
- 3 按一下“套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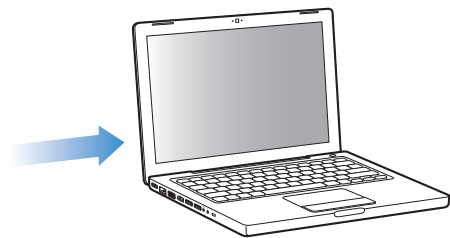
iTunes 會將全解析度版本的照片拷貝到 iPod nano 的 Photos 檔案夾中。

#### 若要刪除 iPod nano 裡的照片：

- 1 在 iTunes 裡的“來源”列表裡選擇 iPod nano，然後按一下“照片”標籤頁。
- 2 選擇“同步照片，來自：...”
  - 在 Mac 上，從彈出式選單中選擇 iPhoto。
  - 在 Windows PC 上，從彈出式選單裡選擇 Photoshop Album 或 Photoshop Elements。
- 3 選擇“所選的相簿”，然後取消選擇您不想要保留在 iPod nano 上的相簿。
- 4 按一下“套用”。

## 將照片從 iPod nano 加入電腦

如果您是使用前一個步驟從電腦加入全解析度照片到 iPod nano 裡，這些照片會儲存在 iPod nano 的 Photos 檔案夾裡。您可以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腦上，然後將照片輸入電腦。您必須啟用 iPod nano 的外接硬碟功能（請參閱第 53 頁「將 iPod nano 作為外接磁碟使用」）。



若要將照片從 iPod nano 加入電腦：

- 1 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腦上。
- 2 將影像檔案從 iPod nano 的 Photos 或 DCIM 檔案夾裡拖移到桌面上，或是拖移到電腦的照片編輯應用程式裡。

您也可以使用照片編輯應用程式（例如 iPhoto）來加入儲存於 Photos 檔案夾裡的照片。如需更多資訊，請參閱應用程式隨附的文件。

若要從 iPod nano 的 Photos 檔案夾中刪除照片：

- 1 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腦上。
- 2 瀏覽 iPod nano 的 Photos 檔案夾，然後刪除您不想要的照片。

## 檢視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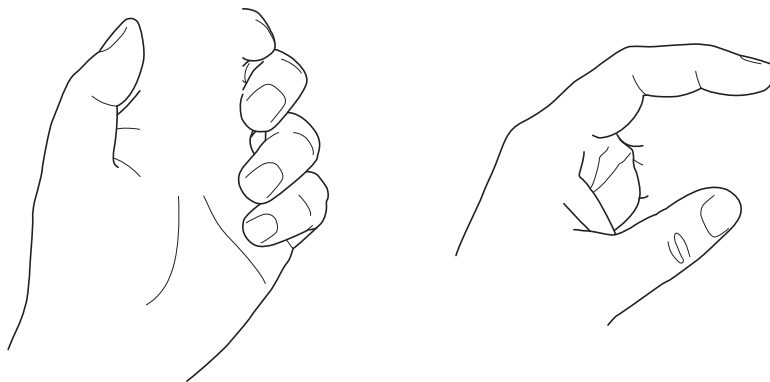
您可以手動檢視 iPod nano 裡的照片，或以幻燈片秀顯示。如果您有選購的 Apple AV 接線（例如 Apple Component AV Cable），您就可以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視上來觀看附有音樂的照片幻燈片秀。

### 在 iPod nano 上檢視照片

若要在 iPod nano 上檢視照片：

- 1 在 iPod nano 上，選擇“照片” > “所有照片”。或是選擇“照片”之後再選擇相簿，僅瀏覽此相簿中的照片。照片的縮覽圖可能要稍後才會出現。
- 2 選擇您要的照片，然後按“中央”按鈕。

- 3 若要檢視照片，請以垂直方式拿著 iPod nano 來檢視直式的照片，或以水平方式拿著 iPod nano 來檢視橫式的照片。



從任何一個照片檢視的螢幕上，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捲動瀏覽照片（如果您在觀看幻燈片秀，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僅控制音樂的音量）。若要跳到下一張或前一張照片，請按“下一首/快轉”按鈕或“上一首/倒轉”按鈕。若要跳到資料庫或相簿中的最後一張或第一張照片，請按住“下一首/快轉”按鈕或“上一首/倒轉”按鈕。

### 觀看幻燈片秀

若您選擇了音樂和過場效果，您就可以在 iPod nano 上觀看幻燈片秀。如果您有選購的 Apple AV 接線，您就可以在電視上觀看幻燈片秀。

若要設定幻燈片秀：

- 選擇“照片”>“設定”，然後依照以下的指示執行：

若要設定	執行方式
每張幻燈片播放的時間	選擇“每張幻燈片的時間”然後選擇時間。
播放幻燈片秀時的背景音樂	選擇“音樂”，然後選擇一個播放列表或“正在播放”。如果您是使用 iPhoto，您也可以選擇“來自 iPhoto”，拷貝 iPhoto 的音樂設定。只有您已經加入 iPod nano 裡的歌曲才會播放出來。
幻燈片重複播放	將“重複播放”設定為“開啟”。
隨機播放幻燈片	將“隨機顯示照片”設定為“開啟”。
幻燈片播放過場效果	選擇“過場效果”並選取一種過場效果。
在 iPod nano 上顯示幻燈片秀	將“電視輸出”設定成“詢問”或“關閉”。

若要設定	執行方式
在電視上顯示幻燈片秀	將“電視輸出”設定成“詢問”或“開啟”。 若您將“電視輸出”設定成“詢問”，iPod nano 會在您每次開始播放幻燈片秀時讓您選擇要在電視或是在 iPod nano 上播放。
在 PAL 或 NTSC 電視上顯示幻燈片	將“電視訊號”設定成 PAL 或 NTSC。 PAL 和 NTSC 是兩種不同的電視廣播標準。您的電視可能使用其中一種，視您購買電視的地區而定。若您不清楚電視是使用何種標準，請查閱電視隨附的說明文件。

#### 若要在 iPod nano 上觀看幻燈片秀：

- 選擇任何照片、相簿或膠卷，然後按“播放 / 暫停”按鈕。或是選擇任何一個全螢幕照片，並按“中央”按鈕。若要暫停播放，請按“播放 / 暫停”按鈕。若要跳到下一張或前一張照片，請按“下一首 / 快轉”按鈕或“上一首 / 倒轉”按鈕。

當您觀看幻燈片秀時，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僅控制音樂的音量。您無法在觀看幻燈片秀時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捲視照片。

#### 若要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視上：

- 1 將選購的 Apple Component 或 Composite AV 接線連接到 iPod nano 上。  
請使用 Apple Component AV Cable、Apple Composite AV Cable 或 Apple AV Connection Kit。其他相似的 RCA 類型接線無法使用。您可以在 [www.apple.com/tw/store](http://www.apple.com/tw/store) 網站購買接線。
- 2 將音訊接頭插入電視上的連接埠（如需圖示，請參閱第 46 頁）。  
您的電視上必須有 RCA 視訊和音訊埠。

#### 若要在您的電視上觀看幻燈片秀：

- 1 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視上（請參閱之前的說明）。
- 2 打開電視，並將顯示來源設定為連接到 iPod nano 上的輸入埠。如需更多資訊，請參閱應用程式隨附的文件。
- 3 在 iPod nano 上選擇任何照片或相簿，然後按“播放 / 暫停”按鈕。或是選擇任何一個全螢幕照片，並按“中央”按鈕。若要暫停播放，請按“播放 / 暫停”按鈕。若要跳到下一張或前一張照片，請按“下一首 / 快轉”按鈕或“上一首 / 倒轉”按鈕。

如果您在“照片”>“設定”>“音樂”裡選擇了一個播放列表，則此列表會在您開始幻燈片秀時自動播放。照片會顯示在您的電視螢幕上，並依照您在“幻燈片秀”>“設定”選單裡的設定自動依序播放。

除了播放歌曲，iPod nano 還有許多其他的功能。除了聆聽音樂，您還可以使用它來做很多其他事情。

閱讀此章節，您可以瞭解更多關於 iPod nano 的附加功能，其中包括如何將其作為外接磁碟使用、鬧鈴、睡眠計時器、玩遊戲、顯示世界其他地區的時間、顯示備忘錄，並可用於同步聯絡資訊、行事曆和待辦事項。學習如何使用 iPod nano 的碼錶功能和螢幕鎖定功能，以及瞭解 iPod nano 可用的配件。

## 將 iPod nano 作為外接磁碟使用

您可以將 iPod nano 作為外接硬碟來使用，以儲存資料檔案。

您將不會在 Mac 的 Finder 或 [Windows 檔案總管] 裡看到透過 iTunes 加入的歌曲。並且，若您在 Mac 的 Finder 或 [Windows 檔案總管] 中將音樂檔案拷貝到 iPod nano 上，您將無法在 iPod nano 裡播放這些音樂。

若要啟用 iPod nano 的外接硬碟功能：

- 1 在 iTunes 的“來源”列表裡選擇 iPod nano，然後按一下“摘要”標籤頁。
- 2 在“選項”部分，選擇“啟用磁碟功能”。
- 3 按一下“套用”。

當您將 iPod nano 做為外接硬碟使用時，iPod nano 磁碟圖像會顯示在 Mac 桌面上，或是在 Windows PC 的 [Windows 檔案總管] 中顯示為一個可用的磁碟機代號。

**【注意】** 在“選項”部分按一下“摘要”並選擇“手動管理音樂和視訊”，這樣也可以將 iPod nano 做為外接硬碟來使用。只要將檔案拖進或拖出 iPod nano，這樣就可以拷貝檔案。

如果您將 iPod nano 做為硬碟使用，您可能會希望當您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腦上時能讓 iTunes 避免自動開啟。

當您將 iPod nano 連結到電腦上時，若要避免 iTunes 自動開啟：

- 1 在 iTunes 的“來源”列表裡選擇 iPod nano，然後按一下“摘要”標籤頁。
- 2 在“選項”部分，取消選取“當此 iPod 連接時開啟 iTunes”。
- 3 按一下“套用”。

## 使用附加功能設定

您可以在 iPod nano 上設定日期和時間、不同時區的時鐘、鬧鈴和睡眠的功能。您還可以將 iPod nano 做為碼錶來使用，也可以用它來玩遊戲；此外，您還可以鎖定 iPod nano 的螢幕。

### 設定和查看日期與時間

當您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腦上時，其日期與時間會自動依據電腦的時鐘來設定，然而您也可以自行更改設定。

若要設定日期與時間選項：

- 1 選擇“設定”>“日期與時間”。
- 2 在下列的選項裡，選擇其中一個或多個選項：

若要	執行方式
設定日期	選擇“日期”。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更改選定的數值。按“中央”按鈕來移到下一個數值。
設定時間	選擇“時間”。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更改選定的數值。按“中央”按鈕來移到下一個數值。
設定時區	選擇“時區”，並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選擇其他時區的城市。
以 24 小時格式來顯示時間	選擇“24 小時制”，然後按“中央”按鈕來啟用或關閉 24 小時格式。
在標題列裡顯示時間	選擇“標題列顯示時間”，然後按“中央”按鈕來啟用或關閉此選項。

### 加入其他時區的時鐘

若要加入其他時區的時鐘：

- 1 選擇“附加功能”>“世界時間”。
- 2 在“世界時間”的螢幕裡按一下“中央”按鈕，然後選擇“加入”。
- 3 選擇一個地區，然後選擇城市。

您所加入的時鐘會顯示在列表裡。最後加入的時鐘會顯示在最後一個。

若要刪除時鐘：

- 1 選擇“附加功能”>“世界時間”。
- 2 選擇時鐘。

- 按“中央”按鈕。
- 選擇“刪除”。

## 設定鬧鈴提醒

您可以在 iPod nano 的任何一個時鐘裡設定鬧鈴。

**若要啟用 iPod nano 的鬧鈴功能：**

- 選擇“附加功能” > “鬧鈴提醒”。
- 選擇“新增鬧鈴提醒”，然後選擇其中一個或多個選項：

若要	執行方式
啟用鬧鈴	選擇“鬧鈴提醒”，然後選擇“開啟”。
設定日期	選擇“日期”。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更改選定的數值。按“中央”按鈕來移到下一個數值。
設定時間	選擇“時間”。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更改選定的數值。按“中央”按鈕來移到下一個數值。
設定重複選項	選擇“重複”，然後選擇一個選項（例如“平日”）。
選擇聲音	選擇“提示”或播放列表。如果您選擇“提示”，請選擇“嗶聲”來透過內置揚聲器發出鬧鈴的聲音。如果您選擇播放列表，您必須將 iPod nano 連接到外接揚聲器或耳機才能聽到鬧鈴的聲音。
為鬧鈴命名	選擇“標籤”，然後選擇一個選項（例如“起床”）。

如果您將具有鬧鈴提醒的行事曆事件同步至 iPod nano，則該事件會顯示在“鬧鈴提醒”選單中。

**若要刪除鬧鈴：**

- 選擇“附加功能” > “鬧鈴提醒”。
- 選擇一個鬧鈴，然後選擇“刪除”。

## 設定睡眠計時器

您可以設定 iPod nano 在播放音樂或其他內容一段時間之後自動關閉。

**若要設定睡眠計時器：**

- 選擇“附加功能” > “鬧鈴提醒”。
- 選擇“睡眠計時器”，並選擇您要 iPod nano 播放音樂的時間長度。

## 使用碼錶功能

您可以在運動的時候使用碼錶的功能，以記錄整個過程歷經的時間；如果您是在運動場上跑步，您也可以記錄每一圈或每一段的時間。在您使用碼錶的同時，您也可以一邊播放音樂。

#### 若要使用碼錶：

- 1 選擇 “附加功能” > “碼錶”。
- 2 按一下 “播放 / 暫停” 來啟動計時器。
- 3 按 “中央” 按鈕來記錄圈或段的時間。最近兩段的時間會顯示在整段時間上方。所有的分段時間會記錄在記錄檔中。
- 4 按一下 “播放 / 暫停” 來停止整段時間的計時器。若要再次啟動計時器，請按一下 “播放 / 暫停”。

若要啟動新的碼錶歷程，請按 Menu（選單）按鈕，然後選擇 “新增計時器”。

#### 若要檢視或刪除已記錄的碼錶歷程：

- 1 選擇 “附加功能” > “碼錶”。
- 目前的記錄和已儲存的歷程列表會顯示出來。
- 2 請選擇一個記錄來檢視其中資訊。

iPod nano 會儲存碼錶歷程的日期、時間和圈（段）統計。您會看到該歷程的開始日期和時間、歷程的時間總長，以及最短的一次、最長的一次、每次平均和最後幾圈（段）的時間。

- 3 按 “中央” 按鈕並選擇 “刪除記錄” 來刪除選取的記錄，或按 “清除記錄” 來刪除所有的現有記錄。

## 玩遊戲

iPod nano 隨附三種遊戲：Klondike、Maze 和 Vortex。

#### 若要玩遊戲：

- 請選擇 “附加功能” > “遊戲”，然後選擇您想要玩的遊戲。

當您玩的遊戲是設計在先前版本的 iPod nano 上使用時，畫面上會顯示要如何使用 iPod nano 控制項目來操作您要玩的遊戲。

您可以從 iTunes Store（僅適用於部分國家或地區）購買其他可以在 iPod nano 上遊玩的遊戲。在 iTunes 裡購買了遊戲之後，您可以透過自動同步或手動管理的方式，將遊戲加到 iPod nano 裡。

許多遊戲可以使用直向或橫向模式來操作。

#### 若要購買遊戲：

- 1 在 iTunes 的 “來源” 列表裡選擇 iTunes Store。
- 2 在 iTunes Store 的列表裡選擇 iPod Games（iPod 遊戲）。
- 3 選擇您想購買的遊戲，並且按一下 Buy Game（購買遊戲）。

#### 若要自動將遊戲同步到 iPod nano 上：

- 1 在 iTunes 裡的 “來源” 列表上選擇 iPod nano，然後按一下 “遊戲” 標籤頁。
- 2 選擇 “同步遊戲”。



- 3 按一下“所有遊戲”或“所選擇的遊戲”。如果您按的是“所選擇的遊戲”，也請選擇您要同步的遊戲。
- 4 按一下“套用”。

## 鎖定 iPod nano 的螢幕

您可以設定一組密碼來鎖定 iPod nano，以免他人未經允許擅自使用。如果您在 iPod nano 未連接電腦時將其鎖定，則必須輸入一組密碼來解鎖之後才能繼續使用。

此組密碼與為了避免不小心按到 iPod nano 按鈕所設計的 Hold（鎖定）按鈕不同。而密碼的用途則在於防止其他人擅自使用 iPod nano。

### 若要設定 iPod nano 的密碼：

- 1 選擇“附加功能”>“鎖定螢幕”。
- 2 在“新增密碼”螢幕裡輸入密碼的數字組合。
  - 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選擇第一個位置的數字。按“中央”按鈕來確認您所選擇的數字，並移到下一個位置。
  - 請使用相同的方式來設定密碼的其他數字。您可以使用“下一首/快轉”按鈕來移至下一個位置，和“上一首/倒轉”按鈕來移至前一個位置。在最後的位置上按一下“中央”按鈕。
- 3 在“確認密碼”螢幕裡輸入密碼進行確認，或是按 Menu（選單）按鈕來退出，不鎖定螢幕。

當您完成時，會回到“鎖定螢幕”的螢幕上，您可以在此鎖定螢幕或重設密碼。按一下 Menu（選單）按鈕來退出，不鎖定螢幕。

### 若要鎖定 iPod nano 的螢幕：

- 請選擇“附加功能”>“鎖定螢幕”>“鎖定”。

如果您剛才設定好了密碼，您可以立即在螢幕上選擇“鎖定”的選項。只要按一下“中央”按鈕即可鎖定 iPod nano。

當螢幕鎖定時，您會看到一個鎖頭的圖案。

您也可以將“鎖定螢幕”選單項目加到主選單裡，這樣就可以快速地鎖定 iPod nano 的螢幕。請參閱第 11 頁「在主選單上加入或刪除選項」。

### 當您看到螢幕上的鎖頭圖案時，您可以用以下兩種方法來解鎖 iPod nano 的螢幕：

- 按一下“中央”按鈕，在 iPod nano 上輸入密碼。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選擇號碼，然後按“中央”按鈕確認號碼。如果您輸入錯誤的密碼，鎖頭圖案仍會存在。請再試一次。

- 將 iPod nano 連接到您最常搭配使用的主要電腦上，iPod nano 即會自動解鎖。

**【注意】** 如果您嘗試了這些方法都還是無法解鎖 iPod nano，您可以回復 iPod nano。請參閱第 69 頁「更新和回復 iPod 軟體」。

若要更改您已經設定好的密碼：

- 1 請選擇“附加功能”>“鎖定螢幕”>“重置”。
- 2 在“輸入密碼”螢幕裡輸入現用的密碼。
- 3 在“新增密碼”螢幕裡輸入新的密碼，並進行確認。

如果您忘記了現用的密碼，只有回復 iPod nano 軟體才可以清除原有的密碼，並輸入新的密碼。請參閱第 69 頁「更新和回復 iPod 軟體」。

## 同步聯絡資訊、行事曆和待辦事項列表

iPod nano 可以儲存聯絡資訊、行事曆與待辦事項，讓您能夠在行動時檢視重要資訊。

您可以使用 iTunes 來和“通訊錄”與 iCal 同步 iPod nano 上的聯絡資訊和行事曆資訊。

若您是使用 Windows XP，並且您是使用 Windows Address Book 或 Microsoft Outlook 2003 或以上版本來儲存您的聯絡資訊，那麼您就可以使用 iTunes 來同步 iPod nano 上的通訊錄資訊。如果您是使用 Microsoft Outlook 2003 或以上版本來儲存行事曆，您也可以同步行事曆資訊。

若要使用 Mac OS X v10.4.11 或以上版本來同步聯絡資訊或行事曆：

- 1 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腦上。
- 2 在 iTunes 裡的“來源”列表裡選擇 iPod nano，然後按一下“聯絡資訊”標籤頁。
- 3 請執行以下其中一項作業：
  - 若要同步聯絡資訊，請在“聯絡資訊”的部分選擇“同步“通訊錄”的聯絡資訊”，並選擇某個選項：
    - 若要自動同步所有的聯絡資訊，請選擇“所有聯絡資訊”。
    - 若要自動同步所選的聯絡資訊群組，請選擇“所選的群組”，然後再勾選您要同步的群組。
    - 如果聯絡資訊裡有照片，並且要將照片拷貝至 iPod nano，請選擇“包含聯絡資訊的照片”。

在您按一下“套用”之後，iTunes 會使用您指定的“通訊錄”聯絡資訊來更新 iPod nano 上的資訊。

  - 若要同步行事曆，請在“行事曆”部分選擇“同步 iCal 行事曆”並選擇選項：
    - 若要自動同步所有的行事曆，請選擇“所有行事曆”。

- 若要自動同步所選的行事曆，請選擇“所選的行事曆”，然後再勾選您要同步的行事曆。

在您按一下“套用”之後，iTunes 會用您指定的行事曆資訊來更新 iPod nano 上的資訊。

#### **若要使用 Windows Address Book 或 Microsoft Outlook 同步聯絡資訊或行事曆：**

- 1 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腦上。
- 2 在 iTunes 裡的“來源”列表裡選擇 iPod nano，然後按一下“聯絡資訊”標籤頁。
- 3 請執行以下其中一項作業：
  - 若要同步聯絡資訊，請在“聯絡資訊”的部分勾選“同步聯絡資訊，來自”，並從彈出式選單裡選擇 Windows Address Book 或 Microsoft Outlook。然後選擇您想要同步的聯絡資訊。
  - 若要同步來自 Microsoft Outlook 的行事曆，請在“行事曆”的部分選擇“同步來自 Microsoft Outlook 的行事曆”。
- 4 按一下“套用”。

您也可以手動將聯絡資訊和行事曆加入 iPod nano。必須啟用 iPod nano 的外接硬碟功能（請參閱第 53 頁「將 iPod nano 作為外接磁碟使用」）。

#### **若要以手動方式加入聯絡資訊：**

- 1 連接 iPod nano 並打開您喜好的電子郵件或通訊錄應用程式。您可以使用 Palm Desktop、Microsoft Outlook、Microsoft Entourage 和 Eudora 等應用程式來加入聯絡資訊。
- 2 請將聯絡資訊從應用程式的通訊錄中拖到 iPod nano 的 Contacts 檔案夾內。

在某些情況下，您可能必須輸出聯絡資訊，然後將輸出的檔案拖移到 Contacts 檔案夾裡。請參閱電子郵件或通訊錄應用程式的說明文件。

#### **若要以手動方式加入約會和其他行事曆事件：**

- 1 從任何使用標準 iCal 格式（副檔名為 .ics）或是 vCal 格式（副檔名為 .vcs）的行事曆應用程式裡輸出行事曆。
- 2 將檔案拖到 iPod nano 的 Calendars 檔案夾內。

若要手動將待辦事項列表加入 iPod nano，請將其儲存為帶有 .ics 或 .vcs 副檔名的行事曆檔案。

#### **若要在 iPod nano 上檢視聯絡資訊：**

- 選擇“附加功能”>“通訊錄”。

#### **若要依照名字或姓氏排序聯絡資訊：**

- 請選擇“設定”>“一般”>“排列聯絡資訊”，然後選擇“名字”或“姓氏”。

**若要檢視行事曆：**

- 選擇“附加功能” > “行事曆” > “所有行事曆”，然後選擇一個行事曆。

**若要檢視待辦事項：**

- 選擇“附加功能” > “行事曆” > “待辦事項”。

## 儲存和閱讀備忘錄

如果已啟用了外接硬碟的功能（請參閱第 53 頁「將 iPod nano 作為外接磁碟使用」），您就可以儲存和閱讀 iPod nano 上的文字備忘錄。

- 1 在任何一種文書處理應用程式中，將文件儲存為純文字檔案（.txt）。
- 2 將檔案置於 iPod nano 的 Notes 檔案夾內。

**若要閱讀備忘錄：**

- 選擇“附加功能” > “備忘錄”。

## 收錄語音備忘錄

您可以使用選購的 iPod nano 相容麥克風（可在 [www.apple.com/tw/store](http://www.apple.com/tw/store) 網站上購買）來收錄語音備忘錄。收錄、儲存 iPod nano 上的語音備忘錄並與電腦進行同步時，您可以設定章節標記，並且將標籤加入語音備忘錄中。

語音備忘錄的長度不能超過兩小時。如果您收錄超過兩小時，iPod nano 會自動接續收錄另一段新的語音備忘錄。

**若要收錄語音備忘錄：**

- 1 將麥克風連接到 iPod nano 的 Dock 接頭埠上。  
“語音備忘錄”項目即會顯示在主選單中。
- 2 若要開始錄音，請選擇“語音備忘錄” > “開始錄音”。
- 3 讓麥克風與您的嘴巴相距幾英吋，然後開始說話。若要暫停收錄，請按“選單”按鈕。  
若要繼續收錄，請選擇“繼續”。
- 4 錄音完成之後，請按一下 Menu（選單）按鈕並選擇“停止並儲存”。您所儲存的收錄內容會依照日期和時間排列。

**若要設定章節標記：**

- 進行錄音時，請在您要設定章節標記的時間點按一下“中央”按鈕。  
播放時，您可以按“下一首 / 快轉”按鈕來直接跳至下一個章節。按一下“上一首 / 倒轉”按鈕來前往目前章節的起始處，並按兩下來前往前一章節的起始處。

**若要將收錄的內容加上標籤：**

- 1 選擇 “語音備忘錄” > “語音備忘錄”，然後選擇已儲存的語音備忘錄。
- 2 選擇 “標籤”，然後為語音備忘錄選擇一個標籤。

您可以選擇 Podcast、“訪談”、“演講”、“靈感”、“會議”或“備忘錄”。若要移除語音備忘錄的標籤，請選擇“無”。

**若要播放收錄的內容：**

- 在主選單中，選擇 “語音備忘錄”，然後選擇收錄內容。

若您從未將麥克風連接到 iPod nano，便不會看到“語音備忘錄”的選單項目。

**若要讓語音備忘錄與電腦同步：**

語音備忘錄會以 WAV 檔案的格式儲存在 iPod nano 的 Recordings 檔案夾裡。如果您啟用了 iPod nano 的硬碟功能，您就可以拖移檔案夾裡的語音備忘錄來進行拷貝。

如果 iPod nano 是設定成自動同步歌曲（請參閱第 28 頁「自動同步音樂」），則當您連接 iPod nano 時，iPod nano 上的語音備忘錄會自動同步並成為 iTunes 中的專輯（並從 iPod nano 上移除）。新的“語音備忘錄”播放列表會顯示在來源列表裡。

## 啟用 speakable items 以輔助使用

iPod nano 支援選擇性的 speakable items，可讓視覺不便的使用者更輕易地瀏覽 iPod nano 的內容。

iTunes 會使用電腦作業系統隨附的語音（或是購買自協力廠商的語音）來產生 speakable items。並非所有來自電腦作業系統或協力廠商的語音都與 speakable items 相容，且並非所有的語言都支援此功能。

您必須先在 iTunes 中啟用 speakable items，才能在 iPod nano 上啟用它們。

**若要在 iTunes 裡啟用 speakable items：**

- 1 將 iPod nano 連接到您的電腦。
- 2 在 iTunes 的“來源”列表裡選擇 iPod nano，然後按一下“摘要”標籤頁。
- 3 請選擇“啟用 speakable items 以輔助使用”。

在 Mac OS X 中，如果您已在“輔助使用”偏好設定中啟用 VoiceOver，則在預設情況下會選擇此選項。

- 4 按一下“套用”。

在 iPod nano 與 iTunes 同步後，會在 iPod nano 上啟用 speakable items。如果正在啟用 speakable items，iPod nano 需要較長的時間來同步。

若要在 iPod nano 上停用 speakable items：

- 選擇“設定” > Speakable Items，然後選擇“關閉”。

若要重新啟用 speakable items，請選擇“設定” > “一般” > speakable items，然後選擇“開啟”。

**【注意】** 僅當您已在 iTunes 裡啟用 Speakable Items 時，Speakable Items 選項才會出現在 iPod nano 的“設定”選單中。

## 認識 iPod nano 的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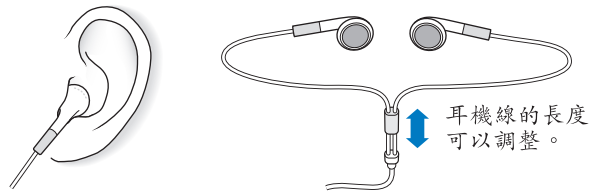
iPod nano 隨附了幾種配件，並有許多其他配件可供使用。若要購買 iPod nano 的配件，請前往 [www.apple.com/tw/store](http://www.apple.com/tw/store) 網站。

可用的配件包含：

- 具有遙控器和麥克風的 Apple 耳機
- 具有遙控器和麥克風的 Apple In-Ear Headphones（耳塞式耳機）
- Nike + iPod Sport Kit（運動套件）
- Apple Universal Dock（底座）
- Apple Component AV Cable（AV 接線）
- Apple Composite AV Cable（AV 接線）
- Apple AV Connection Kit（AV 連線套組）
- Apple USB Power Adapter（USB 電源轉換器）
- Apple USB/FireWire 轉換器
- iPod In-Ear Headphones（耳塞式耳機）
- iPod Radio Remote（收音機線控器）
- World Travel Adapter Kit（旅行套件）
- iPod Socks（襪套）
- iPod Earphones（耳機）
- 協力廠商製造的配件，例如揚聲器、耳機、置放盒、車用立體聲轉換器、電源轉換器和其他產品

若要使用 iPod nano 隨附的耳機：

- 將耳機插入“耳機”埠。然後如圖示一般，將耳機放入耳朵裡。



**警告** 使用耳機時如果音量過大，可能會導致永久性的聽力受損。如果您長時間在高音量的狀態下聆聽，或許會因為習慣了高音量而認為這是正常的音量，但這還是會對您的聽力造成損害。如果您出現了耳鳴或聽不清楚的現象，請立即停止使用，並儘速就醫檢查聽力。音量愈大，就愈容易也愈快導致聽力受損。要保護您的聽力，請參考以下來自專家的建議：

- 若要以較大的音量來使用耳機時，請務必限制使用的時間。
- 請避免用調高音量的方式來阻絕外界環境的雜音干擾。
- 如果您無法聽到週遭其他人在對您說話時，請調低音量。

如需在 iPod nano 上設定最大音量限制的相關資訊，請參閱第 40 頁「設定最大音量限制」。

iPod nano 的大部分問題都可以依照本章內容的指示來快速地解決。

## 五項建議：重置、重新嘗試、重新啟動、重新安裝、回復

如果您的 iPod nano 發生問題，請記住這五項基本的建議。請每次嘗試一項建議，直到您解決問題為止。若以下其中一項建議無法幫助您解決問題，請繼續閱讀以獲得特殊問題的解決方案。

- **重置 iPod nano**。請參閱以下的「一般建議」。
- 如果您無法在 iTunes 裡看到 iPod nano，請**重新嘗試**連接另一個 USB 埠。
- **重新啟動**電腦，並且確認已經安裝了最新的軟體更新項目。
- **重新安裝**從網路下載的最新版本 iTunes 軟體。
- **回復 iPod nano**。請參閱第 69 頁「更新和回復 iPod 軟體」。

## 一般建議

iPod nano 大部分的問題都能夠透過重置來加以解決。首先，請確定 iPod nano 已經充電。

**若要重置 iPod nano：**

- 1 切換 Hold（鎖定）開關至開啟狀態然後再關閉（先切至 HOLD，然後再切回去）。
- 2 同時按住 Menu（選單）和“中央”按鈕至少 6 秒鐘直到 Apple 標誌出現為止。

**如果 iPod nano 無法開啟或沒有回應**

- 請確定 Hold（鎖定）開關不是切至 HOLD 位置。
- iPod nano 的電池可能需要充電。請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腦或 Apple USB Power Adapter 上來替電池充電。請查看 iPod nano 的螢幕，如果出現閃電的圖像，即表示 iPod nano 正在充電中。  
若要替電池充電，請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腦上的 USB 2.0 埠。



- 請逐一嘗試這五項建議，直到 iPod nano 有回應為止。

### 如果您要中斷 iPod nano 的連線，但看到“已連接”或“同步正在進行中”的訊息

- 若 iPod nano 正在同步音樂，請等待同步完成。
- 在 iTunes 的“來源”列表裡選擇 iPod nano，然後按一下“退出”（▲）按鈕。
- 如果 iPod nano 已經從 iTunes “來源”列表的設備列表裡消失，但您還是在 iPod nano 的螢幕上看到“已連接”或“同步正在進行中”的訊息，請直接中斷連接 iPod nano。
- 如果 iPod nano 沒有從 iTunes 的“來源”列表的設備列表裡消失，請將 iPod nano 的圖像從桌面拖移到“垃圾桶”裡（如果您是使用 Mac）；或者如果您是使用 Windows PC，請在“我的電腦”裡退出設備，或在工作列裡按一下“安全地移除硬體”圖像，然後選擇 iPod nano。如果您仍看到“已連接”或“同步正在進行中”的訊息，請重新啟動電腦並再次退出 iPod nano。

### 如果 iPod nano 無法播放音樂

- 請確定 Hold（鎖定）開關不是切至 HOLD 位置。
- 確定耳機的接頭已經完全插入到底。
- 確定已調整到適當的音量。可能您已經設定了最大音量限制。您可以選擇“設定”>“音量限制”來更改或刪除音量限制的設定。請參閱第 40 頁「設定最大音量限制」。
- iPod nano 可能已經暫停播放。嘗試按下“播放 / 暫停”按鈕。
- 請確定您使用的是 iTunes 8.0 或以上版本（請前往 [www.apple.com/tw/ipod/start](http://www.apple.com/tw/ipod/start)）。若是使用之前版本的 iTunes，則從 iTunes Store 購買的歌曲無法在 iPod nano 上播放，您必須升級 iTunes 後才可以播放。
- 如果您是使用 iPod nano Universal Dock，請確定 iPod nano 已經穩固地放置在 Dock 上，並確定所有的接線已經正確連接。

### 如果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腦上但沒有任何反應

- 請確定您已經從下列網站下載並安裝最新的 iTunes 軟體：[www.apple.com/tw/ipod/start](http://www.apple.com/tw/ipod/start)。
- 請試著連接電腦上的其他 USB 埠。

**【注意】**建議您在 USB 2.0 埠上使用 iPod nano。USB 1.1 的速度比 USB 2.0 慢許多。如果您的 Windows PC 上沒有 USB 2.0 埠，在某些情況下，您可以購買並安裝 USB 2.0 卡。如需更多資訊，請前往 [www.apple.com/tw/ipod](http://www.apple.com/tw/ipod) 網站。

- 可能需要重置 iPod nano（請參閱第 64 頁）。
- 如果您要使 iPod Dock Connector to USB 2.0 Cable 來將 iPod nano 連接到可攜式或膝上型電腦，在連接 iPod nano 之前請先將電腦接上電源。

- 確定您擁有符合要求的電腦與軟體。請參閱第 68 頁「如果您想要再次檢查系統需求」。
- 檢查接線的連線狀態。拔下兩端的接線並確定 USB 埠中沒有異物。然後再將接線插上，並確定連接牢固。請確定接線的接頭方向正確。接頭只能單向插入。
- 嘗試重新啟動電腦。
- 如果上述的幾種建議都無法解決問題，您可能必須回復 iPod nano 的軟體。請參閱第 69 頁「更新和回復 iPod 軟體」。

#### **若 iPod nano 顯示“請接上電源”的訊息**

如果 iPod nano 的電量過低，且需要替電池充電才能讓 iPod nano 與電腦通訊時，即會顯示此訊息。若要替電池充電，請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腦上的 USB 2.0 埠。

請讓 iPod nano 持續與電腦連接，直到訊息消失，且 iPod nano 出現在 iTunes 或 Finder 裡為止。視電池消耗的程度而定，您可能需要替 iPod nano 充電至少 30 分鐘之後才能讓它啟動。

若要更快速的替 iPod nano 充電，請使用選購的 Apple USB Power Adapter。

#### **若 iPod nano 顯示“使用 iTunes 來回復”的訊息**

- 請確定電腦上的 iTunes 是從 [www.apple.com/tw/ipod/start](http://www.apple.com/tw/ipod/start) 網站下載的最新版本。
- 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腦上。當 iTunes 開啟時，請依照螢幕上的提示來回復 iPod nano。
- 若回復 iPod nano 無法解決問題，則 iPod nano 可能需要維修。您可以在 iPod 服務與支援網站上請求服務：[www.apple.com/tw/support/ipod](http://www.apple.com/tw/support/ipod)

#### **如果在 USB 2.0 上歌曲或資料同步的速度很慢**

- 如果您是使用 USB 2.0 同步大量的歌曲和資料，且 iPod nano 的電池電量過低，則 iPod nano 會以較低的速度來同步資訊以保持電力。
- 如果您想用更快的速度來進行同步，您可以先停止同步，並保持 iPod nano 的連接狀態讓電池充電，或將其連接到選購的 iPod USB 2.0 Power Adapter 上。讓 iPod nano 充電約一小時，然後再繼續同步音樂或資料。

#### **如果您無法將歌曲或其他項目加入 iPod nano**

可能歌曲的編碼不是 iPod nano 所支援的格式。iPod nano 支援以下的音訊檔案格式。這些都包含了有聲書和 podcast 的格式：

- AAC (M4A、M4B、M4P，最高可達 320 kbps)

- Apple Lossless（一種高品質的壓縮格式）
- MP3（最高可達 320 kbps）
- MP3 變動位元速率（VBR）
- WAV
- AA（audible.com 有聲文字，格式 2、3 和 4）
- AIFF

使用 Apple Lossless 格式編碼的歌曲其音質與光碟歌曲完全相同，但其大小約只有 AIFF 或 WAV 格式編碼歌曲的一半。而使用 AAC 或 MP3 格式編碼的歌曲可以節省更多的空間。當您使用 iTunes 從光碟輸入音樂時，系統是預設使用 AAC 格式來轉換檔案。

使用 Windows 版的 iTunes，您可以將未受保護的 WMA 檔案轉換成 AAC 或 MP3 格式。如果您的音樂資料庫是使用 WMA 格式編碼，這樣會更有用處。

iPod nano 不支援 WMA、MPEG Layer 1、MPEG Layer 2 音訊檔案或 audible.com 格式 1。

如果您的 iTunes 裡有 iPod nano 不支援的歌曲，您可以將其轉換為 iPod nano 支援的格式。如需更多資訊，請參閱“iTunes 輔助說明”。

**若 iPod nano 顯示“請連接 iTunes 來啟用 Genius”的訊息：**

您沒有在 iTunes 裡啟用 Genius，或在 iTunes 裡啟用 Genius 之後沒有同步 iPod nano。請參閱第 25 頁「在 iTunes 中使用 Genius」。

**若 iPod nano 顯示“所選歌曲無法使用 Genius”的訊息：**

Genius 已啟用但無法識別您選擇用來開始 Genius 播放列表的歌曲。不斷有新歌曲加入 iTunes Store 的 Genius 資料庫，因此請稍後再試。

**如果您不小心將 iPod nano 設定為使用您不懂的語言**

您可以重置語言設定。

- 1 按住 Menu（選單）按鈕直到主選單出現為止。
- 2 選擇第六個選項（設定）。
- 3 再選擇最後一個選項（重置設定）。
- 4 選擇第一個選項（重置）然後選擇一種語言。

iPod nano 的其他設定（如歌曲重複播放）也會被重置。

**【注意】**若您曾在 iPod nano 的主選單裡加入或刪除選項（請參閱第 11 頁「在主選單上加入或刪除選項」），Settings 選項可能會位於不同的位置。如果您找不到“重置設定”的選項，您可以將 iPod nano 回復成原有的狀態，然後選擇一種語言。請參閱第 69 頁「更新和回復 iPod 軟體」。

### 如果您無法在電視上看到視訊或照片

- 您必須使用專為 iPod nano 設計的 RCA 類型接線（例如 Apple Component 或 Apple Composite AV Cable）來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視上。其他相似的 RCA 類型接線無法使用。
- 請確定您的電視已設定從正確的輸入來源顯示影像（相關資訊，請參閱電視隨附的說明文件）。
- 請確定所有的接線都已正確的連接（請參閱第 45 頁「在連接到 iPod nano 的電視上觀看視訊」）。
- 請確定 Apple Composite AV Cable 的黃色端已連接到電視上的視訊埠。
- 如果您要觀看視訊，請選擇“視訊” > “設定”，然後將“電視輸出”設定成“開啟”，然後再試一次。如果您要觀看幻燈片秀，請選擇“照片” > “幻燈片秀設定”，然後將“電視輸出”設定成“開啟”，然後再試一次。
- 如果這樣沒有作用，請選擇“視訊” > “設定”（視訊部分），或選擇“照片” > “設定”（幻燈片秀部分），然後將“電視訊號”設定成 PAL 或 NTSC（視您的電視類型而定）。請嘗試這兩項設定。

### 如果您想要再次檢查系統需求

若要使用 iPod nano，您必須配備：

- 以下電腦配置的其中之一：
  - 配備 USB 2.0 埠的 Mac 電腦
  - 配備 USB 2.0 或已安裝 USB 2.0 卡的 Windows PC
- 以下其中一種作業系統：
  - Mac OS X v10.4.11 或以上版本
  - Windows Vista
  - 已安裝 Service Pack 3 或以上版本的 Windows XP Home 或 Professional
- iTunes 8.0 或以上版本（您可從 [www.apple.com/tw/ipod/start](http://www.apple.com/tw/ipod/start) 網站下載 iTunes）

如果您的 Windows PC 上沒有 USB 2.0 埠，您可以購買並安裝 USB 2.0 卡。如需更多接線和相容 USB 卡的資訊，請前往 [www.apple.com/tw/ipod](http://www.apple.com/tw/ipod) 網站。

在 Mac 上，建議您使用 iPhoto 6 或以上版本來將照片和相簿加入 iPod nano。此軟體可自由選用。您的 Mac 上可能已經安裝了 iPhoto。檢查“應用程式”檔案夾。

在 Windows PC 上，iPod nano 能夠自動由 Adobe Photoshop Album 2.0 或以上版本，以及 Adobe Photoshop Elements 4.0 或以上版本同步照片集，您可以在 [www.adobe.com](http://www.adobe.com) 網站上找到上述軟體。此軟體可自由選用。

在 Mac 和 Windows PC 上，iPod nano 都可從電腦硬碟的檔案夾裡同步數位照片。

### 如果您要在 Mac 和 Windows PC 上使用 iPod nano

若您目前是在 Mac 上使用 iPod nano，並且也想在 Windows PC 使用它，您必須回復 iPod 軟體以便在 PC 上使用（請參閱第 69 頁「更新和回復 iPod 軟體」）。回復 iPod 的軟體會刪除 iPod nano 上的所有資料（包含所有歌曲）。

在未刪除 iPod nano 上的所有資料之前，您不可以將在 Mac 上使用的 iPod nano 切換到 Windows PC 上來使用。

### 如果您鎖定了 iPod nano 的螢幕之後無法解鎖

在一般情況下，如果您可以將 iPod nano 連接到授權使用的電腦上，iPod nano 就會自動解鎖。如果您無法連接授權與 iPod nano 一起使用的電腦，您可以將 iPod nano 連接到其他的電腦上，並使用 iTunes 來回復 iPod 的軟體。如需更多資訊，請參閱下一個章節。

如果您想更改螢幕鎖定的密碼，但您忘記了現用的密碼，您必須回復 iPod 軟體，並且設定一個新的密碼。

## 更新和回復 iPod 軟體

您可以使用 iTunes 來更新或回復 iPod 軟體。建議您使用最新的軟體來更新 iPod nano。您也可以回復軟體，這樣會讓 iPod nano 回復為原始的狀態。

- 如果您選擇更新，這樣只會更新軟體，原有的設定和歌曲並不會受到影響。
- 如果您選擇回復，則 iPod nano 上的所有資料（包含歌曲、視訊、檔案、聯絡資訊、照片、行事曆和其他資料）都會被刪除。iPod nano 所有的設定值都會回復成出廠時的狀態。

### 若要更新或回復 iPod nano：

- 1 請確定您的電腦能夠連接 Internet，且安裝的是從 [www.apple.com/tw/ipod/start](http://www.apple.com/tw/ipod/start) 網站下載的最新版本 iTunes。
- 2 將 iPod nano 連接到電腦上。
- 3 在 iTunes 的“來源”列表裡選擇 iPod nano，然後按一下“摘要”標籤頁。  
“版本”部分會告訴您 iPod nano 是否使用最新的軟體，或者需要較新版本的軟體。
- 4 按“更新”一下來安裝最新版本的軟體。
- 5 如有需要，請按一下“回復”來將 iPod nano 回復成原始設定（這樣會清除 iPod nano 上的所有資料）。請依照螢幕上的指示來完成回復程序。

請閱讀以下關於 Apple iPod 的安全和使用時需知的重要資訊。



在使用 iPod 之前，請先閱讀以下所有的安全資訊以及操作指示，以避免造成損害。

請妥善保存「iPod 安全指南」和功能指南，以方便日後使用 iPod 時作為參考。

## 重要安全資訊

**警告** 若沒有依照所列的安全指示來操作，可能會造成火災、觸電或其他傷害或損毀。

**處理 iPod** 請勿扳折、摔落、擠壓、戳刺、焚燒或拆解 iPod。

**遠離水和潮濕的地方** 請勿在雨中、臉盆附近或其他潮濕的地方使用 iPod。請小心不要將食物或液體潑灑在 iPod 上。若 iPod 不小心被弄濕，請拔掉所有接線，關閉 iPod，清理之前先將 Hold（鎖定）開關（若可用）切至 HOLD 位置，徹底晾乾後再重新開啟。

**維修 iPod** 切勿自行嘗試維修 iPod。iPod 裡沒有使用者可自行維修的組件。如需服務資訊，請從 iTunes 的“輔助說明”選單中選擇“iPod 輔助說明”，或前往 [www.apple.com/tw/support/ipod](http://www.apple.com/tw/support/ipod) 網站。iPod 裡的充電電池僅能由 Apple 授權的服務供應商進行更換。如需更多電池的相關資訊，請前往 [www.apple.com/tw/batteries](http://www.apple.com/tw/batteries) 網站。

**使用 Apple USB Power Adapter（需另外購買）** 若您使用 Apple USB Power Adapter（可在 [www.apple.com/tw/store](http://www.apple.com/tw/store) 網站上購買）來為 iPod 充電，在插入電源插座之前，請確定已完全配裝好電源轉換器。然後將 Apple USB Power Adapter 牢牢插入電源插座。請勿用潮濕的手來連接或拔下 Apple USB Power Adapter。請勿使用任何 Apple iPod Power Adapter 以外的電源轉換器來為 iPod 充電。

正常使用的時候，iPod USB Power Adapter 可能會變得有一些溫熱。請保持 iPod USB Power Adapter 的周圍通風良好，並小心使用。

若出現以下任何情況，請拔下 iPod USB Power Adapter：

- 電源線或插頭已磨損或損壞。
- 電源轉換器因為雨水、液體或濕氣過重而受潮。
- 電源轉換器外殼已損毀。
- 您覺得電源轉換器需要維修。
- 您想要清潔電源轉換器。

**避免損害聽力** 使用耳機時如果音量過大，可能會導致永久性的聽力受損。請將音量調整至適當的大小。如果您長時間在高音量的狀態下聆聽，或許會因為習慣了高音量而認為這是正常的音量，但這還是會對您的聽力造成損害。如果您出現了耳鳴或聽不清楚的現象，請立即停止使用，並儘速就醫檢查聽力。音量愈大，就愈容易也愈快導致聽力受損。要保護您的聽力，請參考以下來自專家的建議：

- 若要以較大的音量來使用耳機時，請務必限制使用的時間。
- 請避免用調高音量的方式來阻絕外界環境的雜音干擾。
- 如果您無法聽到週遭其他人在對您說話時，請調低音量。

若要瞭解如何在 iPod 上設定最大音量限制，請參閱第 40 頁「設定最大音量限制」。

**安全使用耳機** 不建議您在駕駛車輛時使用耳機，此種行為在部分地區可能是違法的。開車時請小心專注。若您在駕駛任何種類的車輛或從事任何需要專注精神的活動時發現聆聽 iPod 會分散注意力，請立即停止使用。

**避免突發病症、昏厥和眼睛疲勞** 若您有過突發病症或昏厥的經驗，或者您的家族有這樣的病史，請在使用 iPod 玩視訊遊戲（如果有的話）之前諮詢醫生。若您有以下經驗，請停止使用並諮詢醫生：痙攣、眼睛或肌肉抽筋、失去知覺、不隨意的運動或喪失方向感。當您在 iPod 上觀看視訊或玩遊戲時（如果有的話），請避免長時間使用，應適時休息以防止眼睛疲勞。

## 重要的使用資訊

**【注意】** 若沒有依照這些指示操作，可能會造成 iPod 或其他配件的損毀。

**攜帶 iPod** iPod 內含精密的組件；例如，在某些機型裡內含磁碟機。請勿扳折、摔落或擠壓 iPod。如果擔心刮傷 iPod，您可以另外選購保護套。

**使用接頭和連接埠** 切勿將接頭強行插入連接埠裡。檢查連接埠裡的阻塞物。若接頭和傳輸埠無法順利接合，則此組接頭和傳輸埠可能不相符。請確定接頭是對應此埠，並且以正確的方向將接頭插入埠中。

**請將 iPod 置於溫度合適的環境** 請在溫度介於攝氏 0 度至 35 度（華氏 32 度至 95 度）的地方操作 iPod。若將 iPod 放置在低溫環境中，可能會暫時縮短其可播放的時間長度。

請將 iPod 存放在溫度介於攝氏 -20 度至 45 度（華氏 4 度至 113 度）的環境。請勿將 iPod 置於車內，因為長時間停靠的車內其溫度會高於存放溫度所允許的範圍。

當您在使用 iPod 或進行充電時，iPod 產生微熱是正常的現象。iPod 的外殼就像是一個散熱板，會將機體內部產生的熱能散發出去。

**保持 iPod 的外觀清潔** 若要清潔 iPod，請拔下所有接線，並關閉 iPod，然後將 Hold（鎖定）開關（若可用）切至 HOLD 位置。接著使用微濕、柔軟且不會產生綿絮的布料輕輕擦拭。並避免讓機身的開口處受潮。請勿使用玻璃清潔劑、家用清潔劑、噴霧劑、溶劑、酒精、氨水或其他研磨劑來清潔 iPod。

**正確處理 iPod** 如需正確處理 iPod 的相關資訊，包括其他重要規範方面的資訊，請參閱第 74 頁「Regulatory Compliance Information」。



您可以在螢幕輔助說明和網站中找到關於使用 iPod nano 的豐富資訊。

下方表格說明了如何取得更多 iPod 相關的軟體與服務資訊。

若要瞭解	執行方式
服務與支援、討論區、教學指南以及 Apple 軟體下載	請前往： <a href="http://www.apple.com/tw/support/ipodnano">www.apple.com/tw/support/ipodnano</a>
使用 iTunes	打開 iTunes，然後選擇“輔助說明”>“iTunes 輔助說明”。如需線上 iTunes 教學指南（僅部分國家和地區可以使用），請前往： <a href="http://www.apple.com/tw/support/itunes">www.apple.com/tw/support/itunes</a>
使用 iPhoto（在 Mac OS X 裡）	打開 iPhoto 並選擇“輔助說明”>“iPhoto 輔助說明”。
使用 iCal（在 Mac OS X 裡）	打開 iCal 並選擇“輔助說明”>“iCal 輔助說明”。
iPod nano 的最新資訊	請前往： <a href="http://www.apple.com/tw/ipodnano">www.apple.com/tw/ipodnano</a>
註冊 iPod nano	若要註冊 iPod nano，請在您的電腦上安裝 iTunes，然後連接 iPod nano。
尋找 iPod nano 的產品序號	請查看 iPod nano 的背面，或選擇“設定”>“關於”，然後按一下“中央”按鈕。在 iTunes 裡（已將 iPod nano 接上電腦），從“來源”列表裡選擇 iPod nano，然後按一下“設定”標籤頁。
取得保固服務	請先依照此手冊中的建議、螢幕輔助說明和線上資源操作，然後前往： <a href="http://www.apple.com/tw/support/ipodnano/service">www.apple.com/tw/support/ipodnano/service</a>

## Regulatory Compliance Information

### FCC Compliance Statement

This device complies with part 15 of the FCC rules. Operation is subject to the following two conditions: (1) This device may not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and (2) this device must accept any interference received, including interference that may cause undesired operation. See instructions if interference to radio or TV reception is suspected.

### Radio and TV Interference

This computer equipment generates, uses, and can radiate radio-frequency energy. If it is not installed and used properly—that is, in strict accordance with Apple’s instructions—it may cause interference with radio and TV reception.

This equipment has been tested and found to comply with the limits for a Class B digital device in accordance with the specifications in Part 15 of FCC rules. These specifications are designed to provide reasonable protection against such interference in a residential installation. However, there is no guarantee that interference will not occur in a particular installation.

You can determine whether your computer system is causing interference by turning it off. If the interference stops, it was probably caused by the computer or one of the peripheral devices.

If your computer system does cause interference to radio or TV reception, try to correct the interference by using one or more of the following measures:

- Turn the TV or radio antenna until the interference stops.
- Move the computer to one side or the other of the TV or radio.
- Move the computer farther away from the TV or radio.
- Plug the computer in to an outlet that is on a different circuit from the TV or radio. (That is, make certain the computer and the TV or radio are on circuits controlled by different circuit breakers or fuses.)

If necessary, consult an Apple Authorized Service Provider or Apple. See the service and support information that came with your Apple product. Or, consult an experienced radio/TV technician for additional suggestions.

**Important:** Changes or modifications to this product not authorized by Apple Inc. could void the EMC compliance and negate your authority to operate the product.

This product was tested for EMC compliance under conditions that included the use of Apple peripheral devices and Apple shielded cables and connectors between system components.

It is important that you use Apple peripheral devices and shielded cables and connectors between system components to reduce the possibility of causing interference to radios, TV sets, and other electronic devices. You can obtain Apple peripheral devices and the proper shielded cables and connectors through an Apple Authorized Reseller. For non-Apple peripheral devices, contact the manufacturer or dealer for assistance.

*Responsible party (contact for FCC matters only):*

Apple Inc. Corporate Compliance  
1 Infinite Loop, M/S 26-A  
Cupertino, CA 95014-2084

### Industry Canada Statement

This Class B device meets all requirements of the Canadian interference-causing equipment regulations.

Cet appareil numérique de la classe B respecte toutes les exigences du Règlement sur le matériel brouilleur du Canada.

### VCCI Class B Statement

情報処理装置等電波障害自主規制について

この装置は、情報処理装置等電波障害自主規制協議会 (VCCI) の基準に基づくクラス B 情報技術装置です。この装置は家庭環境で使用されることを目的としていますが、この装置がラジオやテレビジョン受信機に近接して使用されると、受信障害を引き起こすことがあります。

取扱説明書に従って正しい取扱をしてください。

### Korea Class B Statement

B급 기기용 경고문

B급 기기 (가정용 정보통신기기)

이 기기는 가정용으로 전자파적합등록을 한 기기로서 주거지역에서는 물론 모든 지역에서 사용할 수 있습니다.

Russia



European Community



中国

有毒或 有害物质	零部件			
	电路板	显示屏	电池	附件
铅 (Pb)	X	X	O	X
汞 (Hg)	O	O	O	O
镉 (Cd)	O	O	O	O
六价铬 (Cr, VI)	O	O	O	O
多溴联苯 (PBB)	O	O	O	O
多溴二苯醚 (PBDE)	O	O	O	O

O: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SJ/T 11363-2006 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X: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 SJ/T 11363-2006 规定的限量要求。

根据中国电子行业标准 SJ/T11364-2006 和相关的中国政府法规, 本产品及其某些内部或外部组件上可能带有环保使用期限标识。取决于组件和组件制造商, 产品及其组件上的使用期限标识可能有所不同。组件上的使用期限标识优先于产品上任何与之相冲突的或不同的环保使用期限标识。



### Battery Replacement

The rechargeable battery in iPod nano should be replaced only by an authorized service provider. For battery replacement services go to: [www.apple.com/support/ipod/service/battery](http://www.apple.com/support/ipod/service/battery)

### 處理與回收資訊

請依照您當地環保法規的指示來處理 iPod。因為本產品內含電池, 必須與一般家庭廢棄物分開處理。當您的 iPod 已達使用期限時, 請聯絡 Apple 或您當地的環保機構, 以瞭解相關的回收事項。如需更多 Apple 回收政策的相關資訊, 請前往: [www.apple.com.tw/environment/recycling](http://www.apple.com.tw/environment/recycling) 網站

**Deutschland:** Dieses Gerät enthält Batterien. Bitte nicht in den Hausmüll werfen. Entsorgen Sie dieses Gerätes am Ende seines Lebenszyklus entsprechend der maßgeblichen gesetzlichen Regelungen.

**Nederlands:** Gebruikte batterijen kunnen worden ingeleverd bij de chemokar of in een speciale batterijcontainer voor klein chemisch afval (kca) worden gedeponneerd.



China:

警告: 不要刺破或焚燒。該電池不含水銀。

台灣:

警告: 請勿戳刺或焚燒。此電池不含汞。



廢電池請回收

European Union—Disposal Information:



This symbol means that according to local laws and regulations your product should be disposed of separately from household waste. When this product reaches its end of life, take it to a collection point designated by local authorities. Some collection points accept products for free. The separate collection and recycling of your product at the time of disposal will help conserve natural resources and ensure that it is recycled in a manner that protects human health and the environment.

### Apple 與環境保護

Apple 深切地體認到減低電腦操作和產品對環境所造成的負擔是我們責無旁貸的企業使命。

如需相關資訊, 請前往:

[www.apple.com/tw/environment](http://www.apple.com/tw/environment) 網站

© 2008 Apple Inc. 保留一切權利。Apple、蘋果、Apple 標誌、FireWire、iCal、iLife、iPhoto、iPod、iPod Socks、iTunes、Mac、Macintosh 和 Mac OS 是 Apple Inc. 在美國及其他國家和地區註冊的商標。Finder、FireWire 標誌和 Shuffle 是 Apple Inc. 的商標。iTunes Store 是 Apple Inc. 在美國及其他國家和地區註冊的服務標誌。NIKE 是 NIKE, Inc. 及其所屬公司的商標, 經授權後使用。此處提及的其他公司和產品名稱可能為其所屬公司的商標。

所提及之協力廠商產品僅供參考之用途, 並不代表對其之保證或推薦。Apple 對於這些產品的執行效能或使用不負任何責任。如有任何認知、合約或保固的問題, 皆直接歸屬於製造商和個別使用者雙方。Apple 已儘力確保本手冊的內容正確無誤。Apple 對於任何印刷或文字所造成的錯誤概不負責。

本手冊中所述之產品採用了受到版權保護的技術, 此技術受到美國專利法及其他屬於 Macrovision Corporation 和其他產權人所有之智慧財產權的保護。使用此保護技術必須經由 Macrovision Corporation 授權, 僅供家用和其他有限之檢閱用途, 其他情況下必須經由 Macrovision Corporation 授權方可使用。嚴禁進行反向工程或反編譯。

僅授權有限檢閱之用的法則是套用 Apparatus Claims of U.S. 專利權號碼: 4,631,603, 4,577,216, 4,819,098 及 4,907,093 法條。  
TA019-1343/2008-09